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5樓

電話：(02)8726221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90		六~三五
	(七) 關係人交易	90~94		三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94		三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4~95		三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95~97		三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7		四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7		四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97		四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98		四十
	(十四) 部門資訊	98~100		四一
十、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139~145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佑 倫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電線電纜部門主要銷售產品包括裸銅線及電線電纜等。裸銅線售價常因原物料價格而波動，部分銷售價格係依出貨時合約約定之市場價格而訂。管理階層針對點價交易係仰賴實際出貨及市價調整所編製報表作為收入認列之依據。因交易筆數眾多且各交易客戶之約定之市場價格亦不同，相關報表資訊之處理、記錄及維護主要仰賴人工作業，且其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裸銅線點價交易銷售收入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附註二六。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為瞭解及測試裸銅線點價交易銷售收入認列政策及內部控制程序之合理性，並評估與測試其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包括抽查點價交易月報表資訊中價格與數量項目核至合約內容相符，以及約定市價調整之正確性，再針對管理階層用以認列收入之月報表資訊進行驗算其收入計算之正確性，並確認與帳載收入相符。

其他事項

列入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113,218 仟元及 10,292,042 仟元，佔各資產負債表日合併資產總額之 10.74%及 5.62%；另，上述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3,409,851 仟元及 17,799,306 仟元，佔各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89%及 11.36%。

另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帳列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869,105 仟元及 1,053,79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93%及 0.58%；另上述被投資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13 仟元及 5,936 仟元，分別佔該年度合併稅前淨利之(0.00)%及(0.03)%。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會計師 吳 恪 昌

吳恪昌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9,397,973	8	\$	10,387,581	6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631	-		16,14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2,202	-		-	-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0,615	-		89,232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3,022,237	1		5,750,344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三六）		4,537,322	2		2,627,41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三六）		17,294,990	7		11,045,689	6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四、十二及三七）		60,020	-		58,04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一）		3,857,091	2		1,620,595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三）		36,080,291	14		31,659,723	1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及三七）		546,126	-		530,65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二一）		7,880,887	3		5,535,226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2,707,385	37		69,320,640	38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639,755	1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2,342,232	5		16,290,587	9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89,242	-		-	-
1538	避險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44,404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六）		46,189,399	18		39,451,117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七）		65,656,466	26		41,474,488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4,309,355	2		1,803,510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16,123,806	7		10,431,063	6
1805	商譽（附註四及二十）		83,393	-		152,771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三一）		4,883,141	2		20,6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3,448,277	1		2,818,549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288,948	-		207,622	-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四、十二及三七）		602,523	-		662,54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二一、二八及三七）		2,916,527	1		401,34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9,817,468	63		113,714,258	62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2,524,853	100	\$	183,034,89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附註二二）	\$	22,496,307	9	\$	7,108,766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64,772	-		37,439	-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八）		222,272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6,014	-		3,426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三六）		591,536	-		346,94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六）		17,497,315	7		8,493,921	5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9,939,969	4		4,861,34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6,103,462	2		6,082,152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45,223	-		71,47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二及二三）		1,207,209	1		10,719,081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95,289	1		1,127,97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0,869,368	24		38,852,513	21
2500	非流動負債						
2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63,192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三）		7,742,955	3		7,500,000	4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二二）		40,820,860	16		24,785,952	14
2542	長期應付票款（附註二二）		1,497,914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5,797,938	3		2,214,65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309,732	1		243,67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348,779	-		560,36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三三）		2,952,903	1		931,47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1,834,273	25		36,236,117	20
2XXX	負債總計		122,703,641	49		75,088,630	41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五）						
3100	普通股股本		37,313,329	15		34,313,329	19
3200	資本公積		24,672,454	10		18,440,875	10
3310	保留盈餘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7,564,090	3		6,109,568	3
3330	特別盈餘公積		2,712,250	1		2,712,25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1,762,058	20		38,965,389	2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2,038,398	24		47,787,207	26
3410	其他權益						
34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256,774)	(2)	(	6,100,687)	(3)
34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693,877	3		11,534,267	6
3450	避險工具之損益	(	105,801)	-	(	-	-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	2,774,607)	(1)	(	91,467)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443,305)	-	(	5,342,113)	-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23,580,876	49		105,883,524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6,240,336	2		2,062,744	1
3XXX	權益總計		129,821,212	51		107,946,268	59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52,524,853	100	\$	183,034,8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倫

經理人：潘文虎

會計主管：吳欽生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 180,400,719	100	\$ 156,664,76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	(163,054,414)	(91)	(136,855,301)	(88)
5900	營業毛利	17,346,305	9	19,809,465	1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880,008	1	2,487,342	2
6200	管理費用	4,748,280	3	3,784,68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9,303	-	191,88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847,591	4	6,463,913	4
6900	營業利益	9,498,714	5	13,345,552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0,793	-	91,952	-
7130	股利收入	766,857	-	561,499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1,130,256	1	549,102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68,051	-	20,468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二七）	7,210,043	4	679,207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48,708	1	(237,222)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265,134	-	647,228	-
7590	什項支出	(305,781)	-	(231,656)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二七）	(87)	-	(693,892)	-
7510	利息費用	(827,715)	-	(417,95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3,607,040	2	4,808,211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903,299	8	5,776,946	4
7900	稅前利益	23,402,013	13	19,122,498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4,261,937)	(2)	(3,865,184)	(2)
8200	本期淨利	19,140,076	11	15,257,314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0,538	-	(\$ 153,27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067,542)	(2)	2,594,208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44,358)	(1)	2,906,573	2
8310		(4,451,362)	(3)	5,347,509	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57,704	1	(105,982)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05,801)	-	-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0,029	-	(127,834)	-
8360		1,831,932	1	(233,81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2,619,430)	(2)	5,113,69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20,646	9	\$ 20,371,007	1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352,097	11	\$ 14,642,629	9
8620	非控制權益	(212,021)	-	614,685	1
		\$ 19,140,076	11	\$ 15,257,314	1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639,046	9	\$ 19,791,160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118,400)	-	579,847	-
		\$ 16,520,646	9	\$ 20,371,007	13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50	基 本	\$ 5.45		\$ 4.27	
9850	稀 釋	\$ 5.44		\$ 4.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倫



經理人：潘文虎



會計主管：吳欽生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避 險 工 具 損 益	其 他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260,002	\$ 15,690,406	\$ 5,428,200	\$ 3,110,410	\$ 27,791,577	(\$ 5,905,135)	\$ 6,092,775	\$ -	\$ -	\$ 84,468,235	\$ 2,812,595	\$ 87,280,830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五)	-	-	-	-	-	-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1,368	-	(681,368)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98,160)	398,160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088,200)	-	-	-	-	(3,088,200)	-	(3,088,200)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3,124	-	-	-	-	-	-	-	3,124	-	3,12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6,782)	-	-	77,160	-	(77,160)	-	(91,467)	(118,249)	-	(118,249)
K1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2,053,327	2,771,798	-	-	-	-	-	-	-	4,825,125	-	4,825,125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14,642,629	-	-	-	-	14,642,629	614,685	15,257,314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4,569)	(195,552)	5,518,652	-	-	5,148,531	(34,838)	5,113,693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468,060	(195,552)	5,518,652	-	-	19,791,160	579,847	20,371,007
T1	其 他	-	2,329	-	-	-	-	-	-	-	2,329	-	2,32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1,329,698)	(1,329,698)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313,329	18,440,875	6,109,568	2,712,250	38,965,389	(6,100,687)	11,534,267	-	(91,467)	105,883,524	2,062,744	107,946,268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五)	-	-	-	-	-	-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54,522	-	(1,454,522)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490,133)	-	-	-	-	(5,490,133)	-	(5,490,13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2,683,140)	(2,683,140)	-	(2,683,140)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94)	-	-	-	-	-	-	-	(994)	-	(99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589)	-	3,589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887	-	-	79,546	-	(79,546)	-	-	887	-	887
E1	現金增資	3,000,000	6,000,000	-	-	-	-	-	-	-	9,000,000	-	9,000,000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9,352,097	-	-	-	-	19,352,097	(212,021)	19,140,076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3,270	1,843,913	(4,764,433)	(105,801)	-	(2,713,051)	93,621	(2,619,430)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665,367	1,843,913	(4,764,433)	(105,801)	-	16,639,046	(118,400)	16,520,646
N1	股份基礎給付	-	225,000	-	-	-	-	-	-	-	225,000	-	225,000
T1	其 他	-	6,686	-	-	-	-	-	-	-	6,686	-	6,686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4,295,992	4,295,992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313,329	\$ 24,672,454	\$ 7,564,090	\$ 2,712,250	\$ 51,762,058	(\$ 4,256,774)	\$ 6,693,877	(\$ 105,801)	(\$ 2,774,607)	\$ 123,580,876	\$ 6,240,336	\$ 129,821,212

董事長：焦佑倫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潘文虎

會計主管：吳欽生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3,402,013	\$ 19,122,49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385,647	2,799,315
A20200	攤銷費用	65,655	31,49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680	(7,9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65,134)	(647,228)
A20900	利息費用	827,715	417,951
A21200	利息收入	(240,793)	(91,952)
A21300	股利收入	(766,857)	(561,49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33,077	11,49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3,607,040)	(4,808,21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68,051)	(20,468)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6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210,043)	(679,20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7	693,89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83,114	89,472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339,52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581,544)	(1,289,352)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909,911)	346,721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0,992	(3,494,65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225,918)	(775,485)
A31200	存貨增加	(2,101,272)	(11,987,25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31,447	(45,65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5,476)	174,627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446,591)	(626,73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增加	(823,192)	513,105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	1,92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244,589	111,6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 3,673,923	\$ 999,4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094,617	674,6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73,773	(60,22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211,583)	176,063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增加	(556,293)	565,1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53,111	1,633,68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7,042	69,67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166,803	1,359,12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40,191)	(491,5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31,958)	(1,254,7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904,807</u>	<u>1,316,1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417)	(1,985,957)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04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61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665)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5,403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4,948,89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80,030)	(3,227)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2,204,073)	-
B022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1,037,204)	-
B02300	處分子公司	9,242,57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99,282)	(6,415,39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4,162	50,4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8,728)	13,2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1,056)	(6,24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82)	(2,362)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283,745)	(222,330)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1,228,906)	1,308,01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346,546)</u>	<u>(985,97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088,885	485,651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7,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46,684)	\$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755,400	4,0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732,834)	(6,064,196)
C01800	應付長期票券增加	1,497,914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0,625)	(89,7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489,781)	(3,088,030)
C04600	現金增資	9,000,00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5,003,81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59,522	(21,666)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6,685	2,32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318,482</u>	<u>(2,279,51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33,649</u>	<u>392,50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010,392	(1,556,82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387,581</u>	<u>11,944,40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397,973</u>	<u>\$ 10,387,5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2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倫



經理人：潘文虎



會計主管：吳欽生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新麗華公司或本公司)，於 55 年 12 月設立，並於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為追求多角化經營，自 73 年起陸續轉投資建築、電子、材料科技及房地產開發等行業，目前所營業務主要為電線電纜、不銹鋼、資源事業及商貿地產等。

華新麗華公司股票自 61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華新麗華公司並於 84 年 10 月及 99 年 11 月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在海外公開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並在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代號為 168527。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

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合併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該修正釐清，對於售後租回交易，若資產之移轉滿足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以銷售資產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 IFRS 16 之租賃負債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賣方兼承租人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衡量該負債。後續，納入租賃負債計算之當期租賃給付數與實際支付數之差額列入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華新麗華公司及由華新麗華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本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八。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營建業之存貨包括營建用地及在建工程等存貨，以取得成本或建造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各工程分別計算成本。在建工程於該工程完工前所必須負擔之利息費用予以資本化，作為其建造成本之一部分。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或自取得日起 3 至 12 個月定期存款若提前解約可取得之利息仍高於活存、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融資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融資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

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財務保證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

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或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公 課

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公課）係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估列為其他負債。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之給付義務係逐期認列其他負債，達到特定門檻始產生之給付義務係於達到門檻時認列其他負債。

(十五)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及房地產銷售收入

商品及房地產銷售收入來自電線電纜、不銹鋼及房地產之銷售。由於電線電纜及不銹鋼產品係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房地產銷售係分期收取交易價格並認列合約負債，於考量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後，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收入。

2. 其他收入

(1)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2) 工程收入

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

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七)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413	\$ 2,92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013,929	8,473,267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4,265,727	1,801,526
短期票券	113,904	109,862
	<u>\$ 19,397,973</u>	<u>\$ 10,387,581</u>

銀行存款及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除支票存款利率為 0% 外）：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3.8%	0.001%~2.75%
短期票券	0.4%~0.5%	0.16%

合併公司另有銀行存款因下列用途已重分類至其他科目：

	用 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主係工程履約保證金及工程保固金等	\$ 34,648	\$ 18,139
	主係供銀行短期借款授信額度及開立信用狀擔保	167,546	370,054
	主係境外資金回台及專案補助款等	40,786	80,493
存出保證金	主係期貨保證金	<u>303,146</u>	<u>61,964</u>
		<u>546,126</u>	<u>530,650</u>
存出保證金			
其他－質押定期存款	主係工程履約保證金及工程保固金等	51,718	51,667
	事務押金	268	86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受限制銀行存款	主係承建工程而由銀行開立的履約保函	11,023	10,854
質押定期存款	事務押金	<u>1,439</u>	<u>-</u>
		<u>64,448</u>	<u>63,388</u>
		<u>\$ 610,574</u>	<u>\$ 594,03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金屬期貨合約	\$ -	\$ 1,940
遠期外匯合約	-	14,207
期貨選擇權	7,629	-
利率交換合約	2	-
非衍生工具		
或有對價（附註三二）	2,567,786	-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71,969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2,647,386</u>	<u>\$ 16,147</u>
流 動	\$ 7,631	\$ 16,147
非 流 動	2,639,755	-
	<u>\$ 2,647,386</u>	<u>\$ 16,147</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金屬期貨合約	\$ 21,189	\$ -
遠期外匯合約	21,470	-
匯率交換合約	22,113	37,439
非衍生工具		
或有對價（附註三一）	363,192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 427,964</u>	<u>\$ 37,439</u>
流 動	\$ 64,772	\$ 37,439
非 流 動	363,192	-
	<u>\$ 427,964</u>	<u>\$ 37,439</u>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金屬期貨合約如下：

金 融 商 品	交易方式	數 量 (公噸)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市 場 成 交 價 (仟 元)	市 價 評 估 淨 (損) 益 (仟 元)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金屬期貨－銅	買 進	5,900	111.08.15~ 111.12.30	112.01.08~ 112.06.21	USD 48,178	USD 49,332	USD 1,154
金屬期貨－銅	買 進	555	111.11.11~ 111.12.30	112.01.31~ 112.03.31	RMB 36,816	RMB 36,797	RMB (19)
金屬期貨－銅	賣 出	25	111.12.02	112.03.02	USD 210	USD 209	USD 1
金屬期貨－鎳	賣 出	4,188	111.11.15~ 111.12.30	112.01.18~ 112.03.20	USD 122,940	USD 124,780	USD (1,840)
金屬期貨－鋅	買 進	25	111.12.05	112.02.28	RMB 613	RMB 593	RMB (20)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金屬期貨－銅	買 進	9,925	110.09.01~ 110.12.31	111.01.19~ 111.04.20	USD 94,424	USD 96,834	USD 2,410
金屬期貨－銅	賣 出	3,050	110.12.10~ 110.12.31	111.01.19~ 111.03.31	USD 29,229	USD 29,846	USD (617)
金屬期貨－鎳	賣 出	2,238	110.11.04~ 110.12.31	111.02.04~ 111.03.31	USD 44,698	USD 46,459	USD (1,761)
金屬期貨－銅	買 進	1,770	110.09.07~ 110.12.31	111.01.31~ 111.06.30	RMB 124,483	RMB 124,618	RMB 135
金屬期貨－鋅	買 進	275	110.10.14~ 110.12.10	111.03.31	RMB 6,520	RMB 6,630	RMB 110

(二)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1 年 12 月 31</u>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人民幣	112.01.31~112.05.05 USD 2,543 / RMB 17,228
	歐元兌馬幣	112.01.31~112.06.30 EUR 1,499 / MYR 7,048
	歐元兌美金	112.01.03~112.01.10 EUR 7,987 / USD 8,5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印尼盾	112.01.31 USD 91,000 / IDR 1,429,633,100
	美金兌日幣	112.01.05 USD 3,000 / JPY 412,605
	美金兌人民幣	112.01.05 USD 16,571 / RMB 116,504
	歐元兌美金	112.01.05 EUR 15,834 / USD 16,571
	美金兌新幣	112.01.30~112.02.01 USD 13,127 / SGD 17,778
	歐元兌韓幣	112.01.31~112.02.28 EUR 434 / KRW 592,638
	歐元兌土耳其里拉	112.01.31 EUR 292 / TRY 6,000
	歐元兌南非幣	112.01.18~112.02.17 EUR 710 / ZAR 12,483
	歐元兌英鎊	112.01.31~112.03.31 EUR 4,944 / GBP 4,340
	歐元對巴西幣	112.01.17~112.03.15 EUR 5,485 / BRL 29,982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金	111.01.18~111.02.17 EUR 18,000 / USD 20,326
	美金兌新台幣	111.01.07~111.02.10 USD 100,000 / NTD 2,776,800
	美金兌人民幣	111.01.13~111.07.20 USD 83,643 / RMB 536,528
	歐元兌馬幣	111.01.14~111.03.02 EUR 1,160 / MYR 5,59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11.01.06~111.02.21 USD 129,363 / NTD 3,579,887
	美金兌日幣	111.01.12~111.01.24 USD 9,430 / JPY 1,077,970
	歐元兌美金	111.01.10 EUR 25,405 / USD 28,694
	美金兌新幣	111.01.12 USD 20,207 / SGD 27,651
	美金兌人民幣	111.01.13 USD 10,000 / RMB 63,611

(三)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匯率交換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美金兌人民幣	112.01.18	USD	75,000	/ RMB 516,585
	歐元兌美金	112.01.17	EUR	15,955	/ USD 17,000
	歐元兌南非幣	112.01.18	EUR	133	/ ZAR 2,390
110 年 12 月 31 日	美金兌新台幣	111.01.12	USD	75,000	/ NTD 2,097,188
	美金兌新台幣	111.01.12	USD	70,000	/ NTD 1,957,375
	美金兌新台幣	111.01.14	USD	40,000	/ NTD 1,109,600

(四)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金屬期貨選擇權合約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金 額	交 易 種 類	買 / 賣 方	支 付 之 權 利 金	公 平 價 值
USD 29,118	賣 權	買 方	USD 672	USD 249

(五)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元)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111 年 12 月 31 日	EUR 19,934	112.02.01	-0.433%	註

註：歐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Euribor）於發行日前二營業日之三個月期利率。

(六)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從事上述金屬期貨合約、遠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原料價格變動、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上述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七) 金融資產－或有對價為合併公司於 111 年 7 月 27 日處分子公司應收買方之應收款項。依據或有對價協議，若出售標的公司之銷售毛利分別自交割日後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度毛利金額符合約定，買方須分別額外支付款項予合併公司。

(八) 金融負債－或有對價依據收購協議，若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之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自交割日後至 114 年度合計數符合合約約定，合併公司須額外支付款項與賣方。此義務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預估為 355,089 仟元。

八、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公允價值避險－匯率交換合約	\$ -	\$ 89,232
現金流量避險－利率交換合約	<u>165,019</u>	<u>-</u>
	<u>\$ 165,019</u>	<u>\$ 89,232</u>
流 動	\$ 20,615	\$ 89,232
非 流 動	<u>144,404</u>	<u>-</u>
	<u>\$ 165,019</u>	<u>\$ 89,232</u>
<u>金融負債</u>		
現金流量避險－天然氣交換合約	<u>\$ 222,272</u>	<u>\$ -</u>
流 動	\$ 222,272	\$ -
非 流 動	<u>-</u>	<u>-</u>
	<u>\$ 222,272</u>	<u>\$ -</u>

(一) 合併公司以匯率交換合約規避指定外幣應收付款項所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前述匯率交換合約與相關金融資產條件相同，故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可作為高度有效之避險工具。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匯率交換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0年12月31日</u>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人民幣	111.01.14	USD 75,000 / RMB 488,325
	美金兌人民幣	111.01.14	USD 70,000 / RMB 455,700
	美金兌人民幣	111.06.08	USD 20,000 / RMB 129,220
	美金兌人民幣	111.06.08	USD 15,000 / RMB 96,921

	110年度
避險工具之利益	<u>\$ 89,232</u>
被避險項目之損失	<u>\$ 52,963</u>

(二) 合併公司以利率交換合約將部分已發行浮動利率金融負債由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以減輕已發行浮動利率金融負債現金流量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前述利率交換合約與相關金融負債條件相同，故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可作為高度有效之避險工具。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利率交換合約	EUR 95,177	112.05.31~ 119.12.18	-0.255%~ 3.120%	Euribor 3~6個月

(三) 合併公司營運所需之天然氣，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天然氣價格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金融商品	交易方式	數量 (公噸)	訂約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市場成交價 (仟元)	市價評估 淨(損)益 (仟元)
111年12月31日 天然氣	買進	139,800	111.04.22~ 111.12.28	112.01.31~ 112.12.31	EUR 17,700	EUR 10,907	EUR (6,793)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外投資		
結構性存款	\$ 2,202	\$ -
<u>非流動</u>		
國外投資		
政府公債	\$ 189,242	\$ -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購買之政府公債，年利率為4.45%。

十、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餘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線纜安裝及鋼纜銷售合約	\$ 1,242,468	\$ 840,341
太陽能設施安裝工程	1,779,769	4,910,003
減：備抵損失	-	-
合約資產一流動	<u>\$ 3,022,237</u>	<u>\$ 5,750,344</u>

合約資產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u>\$ 4,537,322</u>	<u>\$ 2,627,41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7,575,200	\$ 11,138,592
減：備抵損失	(<u>280,210</u>)	(<u>92,903</u>)
	<u>\$ 17,294,990</u>	<u>\$ 11,045,689</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部分應收票據與金融機構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票據貼現合約，合併公司雖移轉該等應收票據現金流量合約權利，但依合約約定仍須承擔該等應收票據無法收回之信用風險，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讓 售 對 象	已 移 轉 金 額 (註)	已 預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1,425,350	\$ 1,425,350	1.25%~2.20%
中國民生銀行	128,663	128,663	1.57%~2.1%
	<u>\$ 1,554,013</u>	<u>\$ 1,554,013</u>	

註：帳列短期銀行借款，短期銀行借款及其相關擔保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二及三七。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收回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新交易之客戶將先審查信用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透過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合併公司的不同產業客戶之信用損失將有不同，因此準備矩陣將因不同產業客戶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不同之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18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0%-2%	0%-50%	0%-100%	50%-100%	
總帳面金額	\$ 14,708,361	\$ 2,274,401	\$ 255,547	\$ 172,148	\$ 164,743	\$ 17,575,20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432)	(31,422)	(26,064)	(71,707)	(142,585)	(280,210)
攤銷後成本	<u>\$ 14,699,929</u>	<u>\$ 2,242,979</u>	<u>\$ 229,483</u>	<u>\$ 100,441</u>	<u>\$ 22,158</u>	<u>\$ 17,294,99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18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2%	0%-50%	0%-100%	50%-100%	
總帳面金額	\$ 9,374,469	\$ 1,373,270	\$ 224,201	\$ 74,105	\$ 92,547	\$ 11,138,5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081)	(12,786)	(10,688)	(67,348)	(92,903)
攤銷後成本	<u>\$ 9,374,469</u>	<u>\$ 1,371,189</u>	<u>\$ 211,415</u>	<u>\$ 63,417</u>	<u>\$ 25,199</u>	<u>\$ 11,045,68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92,903	\$ 94,022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8,764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05,680	(7,900)
加：由合併取得	91,508	-
減：本期實際沖銷	(17,859)	(508)
外幣換算差額	7,978	(1,475)
期末餘額	<u>\$ 280,210</u>	<u>\$ 92,903</u>

十二、應收融資租賃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81,359	\$ 81,359
第 2 年	81,359	81,359
第 3 年	81,359	81,359
第 4 年	81,359	81,359
第 5 年	81,359	81,359
超過 5 年	<u>369,017</u>	<u>450,376</u>
	775,812	857,171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113,269</u>)	(<u>136,586</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662,543</u>	<u>\$ 720,585</u>
流 動	\$ 60,020	\$ 58,042
非 流 動	<u>602,523</u>	<u>662,543</u>
	<u>\$ 662,543</u>	<u>\$ 720,585</u>

- (一) 合併公司有關太陽能發電設備所簽訂之供電合約，其會計處理以融資租賃方式處理，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 20 年。
- (二) 整個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而不再變動，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約平均有效利率均約為年利率 3.30%。
- (三)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 (四)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擔保之應收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三、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造及貿易存貨		
原 料	\$ 7,852,613	\$ 6,753,215
在途原物料	1,871,877	2,609,416
物 料	2,256,735	1,780,788
在 製 品	8,652,837	3,726,215
製 成 品	12,807,714	9,435,648
在建工程	<u>462,456</u>	<u>229,425</u>
	<u>33,904,232</u>	<u>24,534,707</u>
營建業存貨		
待開發土地	3,434	3,434
待售房地	208,551	211,858
在建工程	<u>1,964,074</u>	<u>6,909,724</u>
	<u>2,176,059</u>	<u>7,125,016</u>
	<u>\$ 36,080,291</u>	<u>\$ 31,659,723</u>

- (一)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2,026,574 仟元及 135,868,487 仟元。
- (二) 111 及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含存貨跌價損失 101,667 仟元及減除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8,11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將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 (三) 營建業存貨係本公司之子公司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購入作為未來營建用及建造開發中之建築工程所投入之土地及工程成本。
- (四)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出售華新南京城 D 地塊 3 期之部分住宅大樓等予非關係人，總價金分別為人民幣 4,710 仟元及 2,400 仟元，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認列房地產銷售收入 19,786 仟元及 9,918 仟元（分別帳列 111 及 110 年度「營業收入」項下）。

十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瀚宇彩晶公司	\$ 3,340,899	\$ 5,423,342
瀚宇博德公司	2,017,812	2,894,429
東元電機公司	6,348,587	7,293,386
智伸科技公司	-	15,928
健和興公司	10,179	-
國內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564,148	560,757
國外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60,607	102,745
	<u>\$ 12,342,232</u>	<u>\$ 16,290,587</u>
流 動	\$ -	\$ -
非 流 動	<u>12,342,232</u>	<u>16,290,587</u>
	<u>\$ 12,342,232</u>	<u>\$ 16,290,58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上市櫃及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因前述權益工具投資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失）及利益分別為(4,067,542)仟元及2,594,208仟元，帳列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合併公司於110年1月6日發行普通股205,333仟股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171,104仟股，雙方擬透過股份交換進行策略聯盟，深化長期夥伴關係，結合彼此所長，藉以提升雙方競爭力，為共同布局下一代智慧電網、智能製造及新能源產業應用進行策略合作。

另合併公司亦於公開市場取得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股票。截至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持有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皆為普通股230,439仟股。

十五、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Ace Result Global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銘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經營、設計及安裝等	100.00%	100.00%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機電工程、通訊工程、電力工程	99.51%	99.51%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出售、出租設計及承辦室內裝修業務	99.22%	99.22%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投資業務	49.05%	49.05%
	華新力寶工業公司	銅線線材之製造買賣	70.00%	70.00%
	P.T. Walsin Lippo Kabel	電力電纜	70.00%	70.00%
	華拓綠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清理、資源回收與水泥製品	100.00%	100.00%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鍊生鐵之製造買賣	50.00% (註1)	50.00% (註1)
	華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不銹鋼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原名為 New Hono Investment Pte. Ltd.)	投資控股	100.00% (註1)	100.00% (註1)
	Walsin America, LLC	投資控股	100.00% (註3及4)	-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投資控股	100.00% (註5)	-
	PT. Walsin Research Innovation Indonesia	諮詢與管理業	99.00% (註6)	-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鍊生鐵之製造買賣	42.00% (註1)	42.00% (註1)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冰鍊之製造買賣	50.10% (註7)	-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鋼纜之製造買賣	100.00%	100.00%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電力電纜之製造買賣	95.71%	95.71%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裸鋼線纜之製造買賣	100.00%	100.00%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	太陽能板電力系統組裝	- (註2)	73.49%
	南京台灣名品城管理有限公司	企業、物業管理、各類廣告信息諮詢	100.00%	100.00%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冷軋不銹鋼及扁軋製品之製造買賣	18.37%	18.37%
	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特殊鋼管及線材之銷售	100.00%	100.00%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特殊鋼管、鋼棒、鋼纜之製造買賣	100.00%	100.00%
	上海白鶴華新麗華特殊鋼製品有限公司	不銹鋼材料之製造買賣	- (註8)	100.00% (註8)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新型合金材料之生產銷售	100.00%	100.00%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冷軋不銹鋼及扁軋製品之製造買賣	81.63%	81.63%
	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不銹鋼中厚板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投資業務	50.95%	50.95%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大樓及工業廠房興建及租售	100.00%	100.00%
	南京華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企業管理諮詢及房屋租賃等	100.00%	100.00%
銘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Walsin Research Innovation Indonesia	研發創新	1.00% (註6)	-
Walsin America, LLC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太陽能板電力系統組裝	72.55% (註2)	- (註2)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Borrego Energy, LLC	太陽能板電力系統組裝	100.00%	-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MEG S.A.	投資控股	85.03% (註5)	-
MEG S.A.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不銹鋼之製造買賣	82.32%	-

註1：合併公司於109年1月投入資本成立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簡稱“WNII”)。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簡稱“WLS”) (原名為 New Hono Investment Pte. Ltd) 為持有 WNII 42% 股權之股東，依合併公司於109年1月與 WLS 所簽訂之合資契約，合併公司得依契約各方合意之條件購買 WLS 100% 股權，以間接取得 WNII 之 42% 股權。合併公司於110年6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110年7月30日以美金178,500仟元取得 WLS 100% 股權。完成交易後，合併公司直接及間接取得 WNII 之 92% 股權。該取得股權投資案，合併公司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以自有外匯支付款項在案。合併公司洽商 Golden Harbour International Pte. Ltd. 執行提前買回權，買回合併公司持有之美金公司債，支付該股款。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業已支付完畢。

註2：合併公司於111年5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子公司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 將其業務分割予其100%子公司 New Leaf Energy, Inc. (公告原名：2022 Solar Development, Inc.) 及 Borrego Energy, LLC，並出售子公司 New Leaf Energy,

Inc.；前述出售交易已於 111 年 7 月 28 日（美國當地時間 111 年 7 月 27 日）完成。

註 3：合併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 Walsin America, LLC，經集團組織架構調整後，取得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72.55% 之股權，並由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持有 Borrego Energy, LLC 100% 之股權。

註 4：因應集團投資架構調整，於 111 年 12 月由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移轉至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註 5：合併公司於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並由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取得盧森堡 MEG S.A. 85.03% 股權。

註 6：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4 日設立 PT. Walsin Research Innovation Indonesia。

註 7：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 23 日以美金 200,000 仟元向 Ever Rising Limited 及 Berg Holding Limited 取得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50.10% 之股權，其後於 111 年 11 月 4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移轉予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註 8：上海白鶴華新麗華特殊鋼製品有限公司於 111 年 7 月 13 日完成註銷。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Walcom Chemicals Industrial Limited	貿易	65.00%	65.00%	(註)

註：Walcom Chemicals Industrial Limited 之資本額為 HKD500 仟元，總資產僅為 HKD1 仟元（不及合併總資產之 1%），且無營業收入，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111 年度華新力寶工業公司、華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與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及 110 年度華新力寶工業公司、華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與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之子公司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 財務報表並非由之簽證會計師查核，而係以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等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子公司其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113,218 仟元及 10,292,042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該等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子公司其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3,409,851 仟元及 17,799,306 仟元。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股權%	帳面金額	股權%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華邦電子公司	\$ 20,953,105	22.21	\$ 18,357,864	22.21
華東科技公司	2,109,400	21.01	2,322,664	21.01
華新科技公司	8,147,080	18.30	8,166,415	18.3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其他	14,979,814		10,604,174	
	<u>\$ 46,189,399</u>		<u>\$ 39,451,117</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九「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及「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合併公司對上述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未達 50% 惟為單一最大股東。經合併公司評估相對於該公司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合併公司尚無法主導該等公司之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華邦電子公司	<u>\$ 17,323,429</u>	<u>\$ 30,050,846</u>
華東科技公司	<u>\$ 1,244,282</u>	<u>\$ 2,066,495</u>
華新科技公司	<u>\$ 7,023,284</u>	<u>\$ 14,846,688</u>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處理。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11 年 12 月 31 日

	華邦電子公司	華東科技公司	華新科技公司
流動資產	\$ 68,537,523	\$ 8,080,399	\$ 42,078,074
非流動資產	115,627,470	11,240,954	49,653,421
流動負債	(27,776,754)	(5,110,938)	(19,230,081)
非流動負債	(53,654,523)	(3,970,323)	(18,917,380)
權益	102,733,716	10,240,092	53,584,034
非控制權益	(8,570,720)	(200,109)	(9,303,110)
	<u>\$ 94,162,996</u>	<u>\$ 10,039,983</u>	<u>\$ 44,280,92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22.21%	21.01%	18.3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20,913,601	\$ 2,109,400	\$ 8,103,409
其他調整	39,504	-	43,671
投資帳面金額	<u>\$ 20,953,105</u>	<u>\$ 2,109,400</u>	<u>\$ 8,147,080</u>
營業收入	<u>\$ 94,529,790</u>	<u>\$ 9,506,348</u>	<u>\$ 35,297,163</u>
本期淨利	\$ 14,986,552	\$ 156,098	\$ 2,295,275
其他綜合損益	2,717,903	(1,186,315)	218,387
綜合損益總額	<u>\$ 17,704,455</u>	<u>(\$ 1,030,217)</u>	<u>\$ 2,513,66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華邦電子公司	華東科技公司	華新科技公司
流動資產	\$ 72,506,733	\$ 8,361,878	\$ 41,187,886
非流動資產	80,233,551	13,155,507	52,910,618
流動負債	(28,644,931)	(5,019,961)	(21,557,433)
非流動負債	(34,061,841)	(5,259,172)	(19,062,857)
權益	90,033,512	11,238,252	53,478,214
非控制權益	(7,589,399)	(297,416)	(9,089,372)
	<u>\$ 82,444,113</u>	<u>\$ 10,940,836</u>	<u>\$ 44,388,842</u>
本公司持股比例	22.21%	21.01%	18.3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18,310,837	\$ 2,298,670	\$ 8,123,158
其他調整	47,027	23,994	43,257
投資帳面金額	<u>\$ 18,357,864</u>	<u>\$ 2,322,664</u>	<u>\$ 8,166,415</u>
營業收入	<u>\$ 99,569,924</u>	<u>\$ 8,118,256</u>	<u>\$ 42,108,708</u>
本期淨利	\$ 15,000,122	\$ 118,732	\$ 8,961,076
其他綜合損益	4,186,931	(892,554)	1,157,156
綜合損益總額	<u>\$ 19,187,053</u>	<u>(\$ 773,822)</u>	<u>\$ 10,118,232</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89,057	\$ 327,147
其他綜合 (損) 益	(893,111)	1,839,778
綜合損益總額	(\$ 504,054)	\$ 2,166,925

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合併公司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與 PT. CNGR Walsin New Energy and Technology Indonesia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采邑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869,105 仟元及 1,053,790 仟元，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權益法投資損失份額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13 仟元及 5,936 仟元。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65,656,466				\$ 41,474,488	
成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11,025	\$ 18,671,274	\$ 34,969,055	\$ 7,783,638	\$ 6,305,375	\$ 71,340,367
增 添	80,867	38,133	456,243	558,271	12,079,434	13,212,948
處 分	(50,357)	(12,016)	(294,063)	(208,508)	(401)	(565,345)
由企業合併取得	27,303	2,117,040	11,468,941	126,563	8,905,089	22,644,936
重 分 類	107,209	316,857	2,574,412	429,784	(3,428,262)	-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出)	-	87,958	-	(100,679)	-	(12,721)
自存貨轉入	-	1,291,378	-	-	-	1,291,37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23	354,562	1,254,274	17,936	1,404	1,628,79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76,670	\$ 22,865,186	\$ 50,428,862	\$ 8,607,005	\$ 23,862,639	\$ 109,540,362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8,067	\$ 7,102,766	\$ 17,527,744	\$ 5,227,302	\$ -	\$	29,865,879
折舊費用	-		879,711	2,423,403	589,329	-		3,892,443
處分	-	(	9,863)	(273,116)	(196,262)	-	(	479,241)
重分類	-		156,976	(344,870)	187,894	-		-
減損損失(迴轉)	-	-	-	(111)	(44)	-	(	15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出)	-		5,223	-	(17,082)	-	(	11,859)
由企業合併取得	-		1,566,907	8,513,323	70,907	-		10,151,13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88,355	325,815	51,522	-		465,69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8,067</u>	\$ <u>9,790,075</u>	\$ <u>28,172,188</u>	\$ <u>5,913,566</u>	\$ -	\$	<u>43,883,896</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3,768,603</u>	\$ <u>13,075,111</u>	\$ <u>22,256,674</u>	\$ <u>2,693,439</u>	\$ <u>23,862,639</u>	\$	<u>65,656,466</u>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483,995	\$ 16,545,654	\$ 25,806,284	\$ 7,133,130	\$ 8,576,988	\$	61,546,051
增添		78,421	90,205	1,600,733	648,730	7,592,258		10,010,347
處分	(	1,164)	(41,482)	(323,350)	(178,162)	(60)	(	544,218)
重分類		49,773	1,463,134	8,021,006	209,169	(9,743,082)		-
自存貨轉入	-		682,342	-	-	-		682,34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68,579)	(135,618)	(29,229)	(120,729)	(	354,15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3,611,025</u>	\$ <u>18,671,274</u>	\$ <u>34,969,055</u>	\$ <u>7,783,638</u>	\$ <u>6,305,375</u>	\$	<u>71,340,36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8,067	\$ 6,265,972	\$ 15,948,131	\$ 5,029,660	\$ -	\$	27,251,830
折舊費用	-		760,482	1,288,451	450,632	-		2,499,565
處分	-	(	37,511)	(305,754)	(171,011)	-	(	514,276)
重分類	-		55,108	4,583	(59,691)	-		-
減損損失(迴轉)	-		71,468	630,232	(7,899)	-		693,80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12,753)	(37,899)	(14,389)	-	(	65,04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8,067</u>	\$ <u>7,102,766</u>	\$ <u>17,527,744</u>	\$ <u>5,227,302</u>	\$ -	\$	<u>29,865,879</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u>3,602,958</u>	\$ <u>11,568,508</u>	\$ <u>17,441,311</u>	\$ <u>2,556,336</u>	\$ <u>6,305,375</u>	\$	<u>41,474,488</u>

(一)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機器設備係以加速折舊法按 16 年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二) 除上列所述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5 年

合併公司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辦公大樓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20-50 年及 18-20 年予以計提折舊。

- (三)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部分土地，因地目屬農地礙於法令規定無法過戶，而暫以他人名義持有，並以華新麗華公司為設定權利人作為保全措施，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金額分別為 491,917 仟元及 542,274 仟元。
- (四) 合併公司經適當評估後，於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分別為 155 仟元及(693,801)仟元，帳列「減損損失」項下。

十八、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3,443,726	\$ 1,643,343
建築物	506,666	124,948
機器設備	263,942	-
辦公設備	61,617	-
運輸設備	33,404	35,219
	<u>\$ 4,309,355</u>	<u>\$ 1,803,510</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751,920</u>	<u>\$ 291,861</u>
企業合併取得	<u>\$ 933,182</u>	<u>\$ -</u>
處分	<u>(\$ 48,913)</u>	<u>(\$ 7,76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15,110	\$ 57,774
建築物	61,748	57,569
機器設備	3,357	-
辦公設備	762	-
運輸設備	18,211	16,964
	<u>\$ 199,188</u>	<u>\$ 132,307</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45,223</u>	<u>\$ 71,470</u>
非流動	<u>\$ 2,309,732</u>	<u>\$ 243,67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0.83%~6.123%	0.83%~6.123%
建築物	1.198%~8%	1.409%~8%
機器設備	3.00%~3.90%	-
辦公設備	3.00%~3.90%	-
運輸設備	1.964%~5.75%	3.038%~5.75%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2,133	\$ 45,45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936	\$ 72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9,052	\$ 8,68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82,746)	(\$ 144,657)

十九、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 16,123,806</u>	<u>\$ 10,431,063</u>
成 本		已 完 工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111年1月1日餘額		\$ 12,991,354
增 添		18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		12,721
其 他		72,339
自存貨轉入		5,968,58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33,66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078,843</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271,365
增 添		2,362
自存貨轉入		725,57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7,94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91,354</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已完工 投資性不動產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560,291
折舊費用	294,01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	11,859
其他	76,95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1,921</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955,037</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96,439
折舊費用	167,44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3,59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0,291</u>

(一) 上述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法按 20 至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二)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增加主要係因南京置業已完工之商辦大樓因改變使用用途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所致。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華新信義大樓及南京置業已完工之投資性不動產等。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經委託獨立之評價機構（非關係人）進行價值評估，經評估結果，該等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平價值分別為 45,032,010 仟元及 35,173,881 仟元。

二十、商譽

	111年度	110年度
<u>成本</u>		
年初餘額	\$ 152,771	\$ 153,589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一）	85,585	-
處分子公司（附註三二）	(157,359)	-
淨兌換差額	<u>2,396</u>	(<u>818</u>)
年底餘額	<u>\$ 83,393</u>	<u>\$ 152,771</u>
<u>累計減損</u>		
年初餘額	\$ -	\$ -
年底餘額	<u>\$ -</u>	<u>\$ -</u>
年底淨額	<u>\$ 83,393</u>	<u>\$ 152,771</u>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 23 日取得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控制力，並認列與該公司有關之商譽暫定金額為 85,585 仟元。截至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取得正式評估報告，待正式評估報告完成後可能有所調整。請參閱附註三一之說明。

二一、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3,694,957	\$ 2,502,327
預付費用	999,406	1,241,926
進項稅額	3,142,781	1,789,340
預付投資款	2,204,073	-
其 他	756,197	402,982
	<u>\$10,797,414</u>	<u>\$ 5,936,575</u>
流 動	\$ 7,880,887	\$ 5,535,226
非 流 動	2,916,527	401,349
	<u>\$10,797,414</u>	<u>\$ 5,936,575</u>

二二、借 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u>\$ 22,496,307</u>	<u>\$ 7,108,766</u>
1 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109,049</u>	<u>\$10,719,081</u>
長期借款	<u>\$40,820,860</u>	<u>\$24,785,952</u>
長期應付票券	<u>\$ 1,497,914</u>	<u>\$ -</u>

(一)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銀行結匯款	-	\$ -	0.64%-0.70%	\$ 2,111,447
銀行借款	0.95%-6.42%	15,566,558	0.69%-3.50%	4,997,319
應收票據貼現	1.25%-2.20%	1,554,013	-	-
其他借款	3.384%-5.21%	5,375,736	-	-
		<u>\$22,496,307</u>		<u>\$ 7,108,766</u>

應收票據融資係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辦理貼現借款，合併公司辦理附追索權應收票據貼現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三五。

合併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及三七之說明。

(二)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重	大 條 款	金 額	金 額
<u>長期擔保借款</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0.12.15 至 116.09.27，寬限期滿，按月分期償還。		\$ 233,439	\$ 287,67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借款期間為 102.12.25 至 112.10.11，寬限期滿，分期償還。		67,375	77,342
其他銀行長期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 108.01.12 至 119.12.18，依合約約定償還。		78,365	-
小 計			379,179	365,019
<u>長期信用借款</u>				
台灣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8.03.04 至 111.03.04，本金到期後償還。		-	3,0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8.06.03 至 111.06.03，本金到期後償還。		-	1,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8.09.03 至 111.09.03，本金到期後償還。		-	1,500,000
合作金庫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8.03.04 至 111.03.04，本金到期後償還。		-	1,0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8.03.04 至 111.03.04，本金到期後償還。		-	1,500,000
凱基商業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8.06.03 至 111.06.03，本金到期後償還。		-	1,500,000
渣打銀行	借款期限為 110.09.27 至 112.12.31，本金到期後償還。		-	5,352,114
渣打銀行	借款期限為 110.09.27 至 112.12.31，本金到期後償還。		-	2,093,000
彰化商業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8.06.03 至 111.06.03，本金到期後償還。		-	1,00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借款期間原為 109.12.04 至 116.12.04，本金自首次撥貸日起屆滿 48 個月之日為第一期，爾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本金。		1,137,770	1,137,770
台灣銀行	借款期限為 109.09.22 至 116.10.04，自第 5 年以 6 個月為一期，本金分二期攤還，第一期攤還 20% 本金，第二年攤還到期剩餘 80% 本金。		9,000,000	3,000,000
合作金庫銀行	借款期間為 110.06.28 至 115.06.28，自第 48 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1,000,000 仟元，剩餘 1,000,000 仟元到期償還。		2,000,000	2,000,000
星展銀行	借款期間為 109.03.30 至 114.04.15，本金到期後償還。		7,552,100	9,057,100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期間為 110.03.29 至 115.03.29，自第 5 年以 6 個月為一期，本金分二期攤還。		2,000,000	2,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借款期間為 111.10.04 至 114.10.03，本金到期後償還。		1,500,000	-
合作金庫銀行	借款期間為 111.10.04 至 116.10.04，自第 4 年以 6 個月為一期，本金分二期攤還，第一期攤還 20% 本金，第二年攤還到期剩餘 80% 本金。		3,000,000	-
凱基商業銀行	借款期間為 111.10.24 至 116.04.24，本金到期後償還。		1,500,000	-
渣打銀行	借款期間為 111.11.16 至 113.12.31，本金到期後償還。		1,555,400	-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期間為 111.03.08 至 116.03.08，本金到期後償還。		2,500,000	-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重 大 條 款 金 額	金 額
農業金庫	借款期間為 111.10.31 至 114.10.31，本金到期後償還。 \$ 1,000,000	\$ -
彰化商業銀行	借款期限為 111.03.08 至 116.10.04，本金到期後償還。 3,000,000	-
義大利聯合聖保羅銀行	借款期間為 108.12.30 至 114.06.30，本金到期後償還。 1,007,776	-
其他銀行長期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為 108.04.30 至 118.09.22，依合約約定償還。 <u>4,797,684</u>	<u>-</u>
小 計	<u>41,550,730</u> 41,929,909	<u>35,139,984</u> 35,505,033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109,049</u>)	(<u>10,719,081</u>)
	<u>\$ 40,820,860</u>	<u>\$ 24,785,952</u>

- 依星展銀行之借款合同，華新麗華公司應於借款期間內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依經會計師簽證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每半年審閱一次）：
 -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低於百分之百。
 - 負債淨值比率（負債總額扣除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有形淨值）不高於百分之一百二十。
 - 利息覆蓋率【（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低於百分之一百五十。
 - 有形淨值（淨值扣除無形資產）不低於 55,000,000 仟元。
- 合併公司之長期信用借款，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10%~5.56%及 0.85%~1.20%；合併公司之長期擔保借款，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55%~4.70%及 1.66%~2.07%。
- 合併公司依借款合同之還款期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屬 1 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分別為 1,109,049 仟元及 10,719,081 仟元，已轉列 1 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有關前述所列之財務比率未有違約之情事。
-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七之說明。

(三) 長期應付票券

111 年 12 月 31 日

承 兌 機 構 性 質	利 率 %	金 額
中華票券及國際票券	1.395-1.50	\$ 1,5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086</u>)
		<u>\$ 1,497,914</u>

二三、應付公司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7,500,000	\$ 7,500,000
海外無擔保公司債	341,115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98,160</u>)	-
	<u>\$ 7,742,955</u>	<u>\$ 7,500,000</u>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8 日發行 110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75 億元，每張面額 1 仟萬元，發行期間為 5 年，到期日 115 年 10 月 8 日。發行票面年利率 0.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海外無擔保公司債主係企業合併取得，該公司債於 108 年 6 月 24 日發行歐元 15,000 仟元，每張面額歐元 1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7 年，到期日 115 年 6 月 24 日，發行票面年利率 3.5%，自發行日起半年付息一次，於第 2 年起分 10 期償還本金。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華新麗華公司及其台灣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分別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分別為 109,019 仟元及 95,97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華新麗華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月薪資計算。合併公司每月按給付全體保留舊制年資員工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亦採用確定福利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332,167	\$ 1,487,55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60,075)	(1,037,9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72,092</u>	<u>\$ 449,638</u>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0 年 1 月 1 日	<u>\$ 1,371,774</u>	<u>(\$ 1,083,800)</u>	<u>\$ 287,97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917	-	10,917
利息費用 (收入)	<u>6,801</u>	<u>(5,366)</u>	<u>1,435</u>
認列於損益	<u>17,718</u>	<u>(5,366)</u>	<u>12,3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584)	(13,58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化	38,641	-	38,64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u>(15,729)</u>	<u>-</u>	<u>(15,729)</u>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51,322</u>	<u>-</u>	<u>151,3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4,234</u>	<u>(13,584)</u>	<u>160,650</u>
雇主提撥	-	(11,338)	(11,338)
福利支付	<u>(76,172)</u>	<u>76,172</u>	<u>-</u>
110 年 12 月 31 日	<u>1,487,554</u>	<u>(1,037,916)</u>	<u>449,63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10,455	\$ -	\$ 10,455
利息費用 (收入)	<u>9,721</u>	<u>(6,442)</u>	<u>3,279</u>
認列於損益	<u>20,176</u>	<u>(6,442)</u>	<u>13,73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2,973)	(82,973)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63,850)	-	(63,85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13,715)</u>	<u>-</u>	<u>(113,71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7,565)</u>	<u>(82,973)</u>	<u>(260,538)</u>
雇主提撥	-	(52,475)	(52,475)
福利支付	(119,731)	119,731	-
合併取得子公司	118,977	-	118,977
兌換差額	<u>2,756</u>	<u>-</u>	<u>2,75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332,167</u>	<u>(\$ 1,060,345)</u>	<u>\$ 272,09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6,982	\$ 6,240
推銷費用	914	945
管理費用	5,638	4,918
研發費用	<u>200</u>	<u>249</u>
	<u>\$ 13,734</u>	<u>\$ 12,352</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25%~3.00%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2.80%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5%	(\$ 47,681)	(\$ 61,945)
減少 0.5%	\$ 50,683	\$ 66,09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49,149	\$ 63,726
減少 0.5%	(\$ 46,718)	(\$ 60,37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二五、權 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 本		
普 通 股	\$ 37,313,329	\$ 34,313,329
資本公積	24,672,454	18,440,875
保留盈餘	62,038,398	47,787,207
其他權益項目	(443,305)	5,342,113
非控制權益	6,240,336	2,062,744
	<u>\$129,821,212</u>	<u>\$107,946,268</u>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500,000</u>	<u>6,500,000</u>
額定股本	<u>\$ 65,000,000</u>	<u>\$ 65,000,000</u>
已發行且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731,333</u>	<u>3,431,333</u>
已發行股本	<u>\$ 37,313,329</u>	<u>\$ 34,313,329</u>

華新麗華公司 110 年 1 月 1 日實收資本額為 32,260,002 仟元，分為 3,226,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華新麗華公司於 110 年 1 月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普通股，共計 205,333 仟股；華新麗華公司於 111 年 6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33 元辦理現金增資，111 年 7 月 21 日華新麗華公司董事長業經董事會授權，將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由每股新台幣 33 元調整為新台幣 30 元，共發行普通股計 300,000 仟股，並訂定 111 年 8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 37,313,329 仟元，分為 3,731,33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華新麗華公司所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共計 2 仟單位，於盧森堡交易市場掛牌買賣，每單位存託憑證代表 10 股普通股，共代表普通股 22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份溢價	\$ 18,864,452	\$ 12,639,452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130	3,12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441,175	440,288
庫藏股票交易	2,254,074	2,254,074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2,074,231	2,074,231
其 他	<u>1,036,392</u>	<u>1,029,706</u>
	<u>\$ 24,672,454</u>	<u>\$ 18,440,875</u>

（註）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華新麗華公司已於 111 年 5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彌補歷年虧損，並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前述計算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盈餘分配以現金分派者，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華新麗華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另除依前述規定，彌補虧損、提繳所得稅、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調整累積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額，減扣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再加計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所配發予本公司之現金股利後，提撥不低於 40% 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70%。

華新麗華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決算時如有盈餘，除依法彌補歷年虧損，並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前述計算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華新麗華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另除依前述規定，彌補累積虧損、提繳所得稅、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調整累積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不低於 40% 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7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華新麗華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華新麗華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五。

華新麗華公司分別於 111 年 5 月 13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54,522	\$ 681,36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398,160)	-	-
現金股利	<u>5,490,133</u>	<u>3,088,200</u>	1.6	0.9
	<u>\$ 6,944,655</u>	<u>\$ 3,371,408</u>		

華新麗華公司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74,132	\$ -
現金股利	<u>6,716,399</u>	1.8
	<u>\$ 8,690,531</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2,712,250</u>	<u>\$ 2,712,250</u>

前述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712,250	\$ 3,110,41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98,160)
期末餘額	<u>\$ 2,712,250</u>	<u>\$ 2,712,250</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6,100,687)	(\$ 5,905,13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 之份額	<u>1,843,913</u>	(<u>195,552</u>)
期末餘額	<u>(\$ 4,256,774)</u>	<u>(\$ 6,100,687)</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1,534,267	\$ 6,092,7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4,067,542)	2,611,74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696,891)	2,906,91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75,957</u>)	(<u>77,160</u>)
期末餘額	<u>\$ 6,693,877</u>	<u>\$ 11,534,267</u>

3. 避險工具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u>現金流量避險</u>		
期初餘額	\$ -	\$ -
避險工具損益	(<u>105,801</u>)	-
期末餘額	<u>(\$ 105,801)</u>	<u>\$ -</u>

4. 其他權益－其他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91,467)	\$ -
原始認列收購子公司 權益工具賣權所產生 之權益項目	(2,683,140)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	(91,467)
期末餘額	<u>(\$ 2,774,607)</u>	<u>(\$ 91,467)</u>

二六、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 175,754,340	\$ 152,001,410
房地產銷售收入	19,786	9,918
其他收入	<u>4,626,593</u>	<u>4,653,438</u>
	<u>\$ 180,400,719</u>	<u>\$ 156,664,766</u>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非鐵 金屬期貨合約	(\$ 646,558)	\$ 513,703
處分投資利益－遠期外匯合約	152,471	167,227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匯率 交換合約	(169,573)	14,301
處分投資損失－選擇權	(25,673)	(16,024)
處分投資利益－子公司	<u>7,899,376</u>	<u>-</u>
	<u>\$ 7,210,043</u>	<u>\$ 679,20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損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損失）	\$ 155	(\$ 693,801)
其 他	<u>(242)</u>	<u>(91)</u>
	<u>(\$ 87)</u>	<u>(\$ 693,892)</u>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 4,430,500	\$ 2,906,207	\$ -	\$ 7,336,707
退職後福利	\$ 202,994	\$ 103,448	\$ -	\$ 306,442
其他員工福利	\$ 602,524	\$ 789,918	\$ -	\$ 1,392,442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458,410	\$ 431,174	\$ 2,859	\$ 3,892,443
使用權資產	44,479	154,709	-	199,188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291,837	2,179	-	294,016
	\$ 3,794,726	\$ 588,062	\$ 2,859	\$ 4,385,647
攤銷費用	\$ 23,497	\$ 42,158	\$ -	\$ 65,655

	110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 3,540,027	\$ 2,529,250	\$ -	\$ 6,069,277
退職後福利	\$ 190,141	\$ 115,367	\$ -	\$ 305,508
其他員工福利	\$ 439,493	\$ 301,869	\$ -	\$ 741,362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918,969	\$ 577,770	\$ 2,826	\$ 2,499,565
使用權資產	32,101	100,206	-	132,307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165,918	1,525	-	167,443
	\$ 2,116,988	\$ 679,501	\$ 2,826	\$ 2,799,315
攤銷費用	\$ 4,225	\$ 27,273	\$ -	\$ 31,498

華新麗華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 252,000 仟元及 187,000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估列董事酬勞 100,050 仟元及 75,000 仟元，該等金額分別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及 111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華新麗華公司於 111 年 2 月 22 日及 110 年 2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 110 及 109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華新麗華公司 112 及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92,895	\$ 2,173,3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21,642	83,44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976	(7,968)
土地增值稅	<u>175,864</u>	<u>6,156</u>
	<u>1,308,377</u>	<u>2,254,99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916,207	1,615,4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7,353</u>	<u>(5,222)</u>
	<u>2,953,560</u>	<u>1,610,18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61,937</u>	<u>\$ 3,865,184</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3,402,013</u>	<u>\$ 19,122,49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097,945	\$ 3,931,27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之		
份額	262,151	481,251
免稅股利所得	(183,234)	(111,889)
投資損失	(2,630)	(384,000)
其他	(58,684)	(23,33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406,446)	(104,52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5,329	(13,1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21,642	83,446
土地增值稅	<u>175,864</u>	<u>6,15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61,937</u>	<u>\$ 3,865,184</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非 流動資產—其他)	\$ 397,168	\$ 28,619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103,462	\$ 6,082,152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1,001,877	\$ 119,774
退休金費用超限數	23,000	32,00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0,047	42,307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15,000	10,000
未實現遞延銷貨毛利	-	2,000
長期投資未實現減損 損失	7,000	547,000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異	22,149	21,583
預提費用	1,165,401	899,015
清算投資損失	591,000	384,000
其 他	482,803	760,870
	<u>\$ 3,448,277</u>	<u>\$ 2,818,54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異	(\$ 81,836)	(\$ 67,388)
土地增值稅準備	(147,215)	(153,214)
未實現投資利益	(5,364,542)	(2,020,432)
其 他	(204,345)	26,384
	<u>(\$ 5,797,938)</u>	<u>(\$ 2,214,650)</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
未使用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	\$ 44,883
112 年度到期	98	75,676
113 年度到期	3,898	85,267
114 年度到期	3,439	82,435
115 年度到期	6,032	2,186
116 年度到期	24,897	-
	<u>\$ 38,364</u>	<u>\$ 290,447</u>

(五)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尚 未 扣 抵 稅 額
112年	\$ 44,924
113年	90,495
114年	17,700
115年	221,283
116年	511,143
117年	41,729
120年	102,199
121年	10,768
	<u>\$1,040,241</u>

(六) 所得稅核定情況

華新麗華公司歷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惟 108 年度尚未核定）。

二九、每股純益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純益（元）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純益（元）
基本每股純益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稅後	（仟股）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稅後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稅後	（仟股）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稅後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9,352,097	3,549,689	<u>\$ 5.45</u>	\$ 14,642,629	3,428,520	<u>\$ 4.2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690		-	7,632	
員工酬勞	<u>\$ 19,352,097</u>	<u>3,555,379</u>	<u>\$ 5.44</u>	<u>\$ 14,642,629</u>	<u>3,436,152</u>	<u>\$ 4.26</u>

三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1 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 300,000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 10% 給員工認購，並於 111 年 6 月 27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及認購價格，本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 157,800 仟元。

(一)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1 年 6 月 27 日	30,000 仟股	立即既得

(二)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11 年 6 月 27 日為給與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股價 (元)	行使價格 (元)	預期股價 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 價值(元)
\$ 37.45	\$ 33	52.95%	38日	0.00%	0.52%	\$5.26

(三) 鑒於資本市場環境巨幅變化，為維護股東權益及確保募資完成，本公司董事長業經董事會授權，於 111 年 7 月 21 日將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由每股新台幣 33 元調整為新台幣 30 元。另因價格調整，相關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酬勞成本增加 67,200 仟元。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11 年 7 月 21 日為再衡量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衡量日股價 (元)	行使價格 (元)	預期股價 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 價值(元)
\$ 34.05	\$ 30	54.13%	14日	0.00%	0.72%	\$ 2.24

三一、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冰鎳之製造 買賣	111年9月23日	50.10	<u>\$ 6,016,800</u>
MEG S.A.	不銹鋼之製造 買賣	111年12月1日	85.03	<u>\$ 6,497,972</u>

合併公司為布局新能源產業，收購 PT. Sunny Metal Industry，增加冰鎳及鎳生鐵產能投資。

合併公司為結合被收購公司產品、技術及市場優勢，拓展不銹鋼事業，於 111 年 12 月 1 日以 6,497,972 仟元為對價收購 MEG S.A. 公司 85.03% 股權並透過 MEG S.A. 持有義大利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82.32% 股權，合併公司最終對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綜合持股為 70%。

(二) 移轉對價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MEG S.A.
現金	\$ 6,016,800	\$ 6,497,972
或有對價協議 (註 1)	-	355,089
發行選擇權 (註 2)	-	(137,557)
合計	<u>\$ 6,016,800</u>	<u>\$ 6,715,504</u>

註 1：依據收購協議，若 MEG S.A.之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自交割日後至 114 年度合計數超過歐元 180,000 仟元，合併公司須額外支付賣方歐元 15,000 仟元。依財務預測之結果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此項支付係很有可能發生。此義務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預估為 355,089 仟元。

註 2：依據收購協議，合併公司自交割日後 6.5~7 年間，有權向少數股東收購剩餘股權，此選擇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預估為 137,557 仟元。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MEG S.A.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771	\$ 1,373,7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456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175,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53
應收帳款淨額	-	6,455,973
其他應收款	4,904	-
存貨	29,021	9,550,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03,712	648,923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1,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53,727	4,640,072
使用權資產	-	933,182

(接次頁)

(承前頁)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MEG S.A.
其他無形資產	\$ 4,814,767	\$ 85,0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37,5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49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587,375)	(1,420,7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	(4,90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流動	-	(42,710)
應付帳款	(232,779)	(5,244,797)
其他應付款	(5,610,735)	(3,885)
當期所得稅負債	-	(617,198)
租賃負債－流動	-	(137,417)
其他流動負債	(2,480)	(1,761,848)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85,159)
長期借款	-	(3,347,9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4,396)	(112,22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10,77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8,977)
其他流動負債	-	(14,515)
	<u>\$ 7,842,137</u>	<u>\$ 10,276,084</u>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仍在執行中，嗣後正式出具評估報告時，可能會有所改變。

(四) 非控制權益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價值 1,577,723 仟元衡量，此帳面價值係採用收購日之可辨認淨資產暫定價值依比例所享有之份額，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仍在執行中。

MEG S.A. 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3,082,995 仟元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收購日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依比例所享有之份額，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仍在執行中。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MEG S.A.
移轉對價	\$ 6,016,800	\$ 6,715,504
加：非控制權益	1,577,723	3,082,99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 帳面價值	(7,842,137)	(10,276,084)
兌換差額	<u>333,199</u>	<u>138,059</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廉價購買 利益）	<u>\$ 85,585</u>	<u>(\$ 339,526)</u>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MEG S.A.
現金支付之對價	\$ 6,016,800	\$ 6,497,972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u>103,771</u>)	(<u>1,373,797</u>)
取得子公司淨現金流出	<u>\$ 5,913,029</u>	<u>\$ 5,124,175</u>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MEG S.A.
營業收入	<u>\$ -</u>	<u>\$ 1,626,172</u>
本年度淨利	<u>(\$ 14,280)</u>	<u>(\$ 273,406)</u>

倘 111 年 9 月及 12 月分別收購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及 MEG S.A.係發生於 111 年 1 月 1 日，111 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 210,605,160 仟元及 20,786,576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三二、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5 月與 ECP（非關係人）簽訂處分子公司 New Leaf Energy, Inc.（公告原名：2022 Solar Development, Inc.）之協議，並於 111 年 7 月 28 日（美國當地時間 111 年 7 月 27 日）完成交易。

（一）收取之對價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029,371
或有對價（註）	<u>2,195,677</u>
總收取對價	<u>\$ 12,225,048</u>

註：依據或有對價協議，若出售標的公司之銷售毛利分別自交割日
後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度毛利金額符合約定，買方須
分別額外支付款項予合併公司，此義務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預
估為 2,195,677 仟元。

（二）於喪失控制力日，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 額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836
合約資產	3,356,257
其他流動資產	59,784
所得稅資產	48,384
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4,265
商 譽	<u>157,359</u>
資產合計	<u>\$ 3,918,885</u>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50,190)
其他應付款	<u>(313,081)</u>
負債合計	<u>(463,271)</u>
處分之淨資產	<u>\$ 3,455,614</u>

(三) 處分子公司利益

	金 額
處分股權收取之對價	\$ 10,029,371
或有對價	2,195,677
處分日之淨資產價值	(3,455,614)
處分成本	(217,679)
非控制權益	905,234
兌換差額	35,417
員工酬勞成本-處分相關	(1,039,328)
處分利益淨額	<u>\$ 8,453,078</u>

上述處分股權利益 8,453,078 仟元扣除處分後因應營業縮減產生損失共計 553,702 仟元後餘額 7,899,376 仟元，帳列 111 年度「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金 額
處分股權收取之對價	\$ 10,029,371
減：處分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519)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10,006,852
減：支付員工酬勞成本及處分成本	(764,276)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u>\$ 9,242,576</u>

上述股權交易已於 111 年 7 月 28 日（美國當地時間 111 年 7 月 27 日）完成。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並有延展 10 年租期之選擇權。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括於承租人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為 339,128 仟元及 329,321 仟元。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不可取消營業租賃應收款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金 額
112 年度	\$ 1,271,481
113 年度至 116 年度	1,921,321
117 年度之後	<u>210,070</u>
	<u>\$ 3,402,872</u>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公 第 1 等 級	允 第 2 等 級	價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 2,202	\$ -	\$ -	\$ 2,202	\$ 2,202
－政府公債	<u>189,242</u>	<u>-</u>	<u>-</u>	<u>189,242</u>	<u>189,242</u>
合 計	<u>\$ 191,444</u>	<u>\$ -</u>	<u>\$ -</u>	<u>\$ 191,444</u>	<u>\$ 191,444</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u>\$7,742,955</u>	<u>\$ -</u>	<u>\$7,386,233</u>	<u>\$ -</u>	<u>\$7,386,23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公 第 1 等 級	允 第 2 等 級	價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500,000	\$ -	\$7,500,000	\$ -	\$7,500,000

上述第 2 等級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之交易市場百元價，可觀察之輸入值包括債券存續期間、債券利率及信用評等。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	\$ 7,631	\$ -	\$ 7,631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71,969	71,969
或有對價	-	-	2,567,786	2,567,786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165,019	-	165,019
合 計	\$ -	\$ 172,650	\$ 2,639,755	\$ 2,812,405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11,717,477	\$ -	\$ -	\$ 11,717,477
－國內外非上市（櫃）有價證券	-	-	624,755	624,755
合 計	\$ 11,717,477	\$ -	\$ 624,755	\$ 12,342,23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21,189	\$ 43,583	\$ -	\$ 64,772
或有對價	-	-	363,192	363,192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222,272	-	222,272
合 計	\$ 21,189	\$ 265,855	\$ 363,192	\$ 650,236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1,940	\$ 14,207	\$ -	\$ 16,147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89,232	-	89,232
合 計	<u>\$ 1,940</u>	<u>\$ 103,439</u>	<u>\$ -</u>	<u>\$ 105,37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15,627,085	\$ -	\$ -	\$ 15,627,085
－國內外非上市（櫃）有價證券	-	-	663,502	663,502
合 計	<u>\$ 15,627,085</u>	<u>\$ -</u>	<u>\$ 663,502</u>	<u>\$ 16,290,58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u>\$ -</u>	<u>\$ 37,439</u>	<u>\$ -</u>	<u>\$ 37,439</u>

2.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或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u>
期初餘額	\$ 663,502
本期新增	120,000
減資退回股款	(33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9,58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168</u>
期末餘額	<u>\$ 624,75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u>	<u>金 融 資 產</u>	<u>金 融 負 債</u>
期初餘額	\$ -	\$ -	
本期新增	2,267,373	355,089	
認列於損益	372,109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73</u>	<u>8,103</u>	
期末餘額	<u>\$ 2,639,755</u>	<u>\$ 363,192</u>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435,056
本期新增	177,887
減資退回股款	(3,6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678
匯率變動	(504)
期末餘額	<u>\$ 663,502</u>

4.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衍生工具－匯率交換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衍生工具－利率交換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浮動利率及合約所訂固定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衍生工具－選擇權	選擇權訂價模式：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金屬商品之市價波動度。
衍生工具－天然氣交換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天然氣價格及合約所訂固定天然氣價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5.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	市場法：按期末可觀察類比公司之市場公允價值，並以被投資公司本益比及市價／淨值比予以調整。 淨資產法：按公司淨值作為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折現法：以未來現金流量依照市場殖利率進行折現之現值。
混合工具－公司債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合約所訂之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或有對價協議	依協議條件達成機率並按信用風險貼現率等資料折現所評估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397,973	\$ 10,387,581
合約資產—流動	3,022,237	5,750,344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1,832,312	13,673,1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	662,543	720,585
其他應收款	3,857,091	1,620,595
其他金融資產	546,126	530,650
存出保證金	288,948	207,6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91,444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65,019	89,2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647,386	16,1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2,342,232	16,290,587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27,964	37,439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22,272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短期借款	22,496,307	7,108,766
合約負債	6,014	3,4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088,851	8,840,868
其他應付款	9,939,969	4,861,341
應付公司債	7,742,955	7,500,000
長期借款（含長期應付票據1年內到期）	43,525,983	35,505,03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385,210	920,410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投資、借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規避因匯率波動以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極大化避險有效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價值（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九。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金	\$ 3,798,744	\$ 9,660,314
歐 元	1,432,653	795,675
<u>負 債</u>		
美 金	2,381,338	10,204,046
歐 元	310,405	600,096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7,848)	\$ 155,355
	歐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23,330	\$ 11,482

避險會計

110 年度

合併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 100% 公允價值之匯率暴險，並指定為公允價值避險。避險調整數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避險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資	產	負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人民幣	USD 75,000 RMB 488,325	111.01.14	RMB 498,529	避險之金融資產	RMB 10,204	\$	-	\$ -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人民幣	USD 70,000 RMB 455,700	111.01.14	RMB 465,153	避險之金融資產	RMB 9,453		-	-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人民幣	USD 20,000 RMB 129,220	111.06.08	RMB 129,728	避險之金融資產	RMB 508		-	-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人民幣	USD 15,000 RMB 96,921	111.06.08	RMB 97,308	避險之金融資產	RMB 387		-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9,242	\$ -
－金融負債	7,742,955	7,5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02	-
－金融負債	66,022,290	42,613,79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660,201 仟元及 426,138 仟元。

避險會計

111 年度

合併公司簽定利率交換合約以減輕已發行浮動利率債務之現金流量暴險，並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利率交換合約依合約約定交割。利率交換合約之浮動利率為歐元銀行同業差借利率（Euribor）。固定及浮動利率間利息之差額係進行淨額交割。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避險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帳面金額	資產	負債	債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EUR	95,177	112.05.31~ 119.12.18	-0.255%~ 3.120%	註	避險之金融資產	\$ 5,043	\$ -	\$ -	\$ -

註：歐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Euribor）於發行日前二營業日之三至六個月期利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華新麗華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3,605,356	\$ 13,379,779	\$ 28,258,134	\$ 680,861	\$ 65,924,130
租賃負債	254,655	454,115	617,027	1,939,529	3,265,326
固定利率負債	98,160	98,160	7,546,635	-	7,742,955
無附息負債	<u>28,275,365</u>	<u>75,051</u>	<u>59,111</u>	<u>2,546,847</u>	<u>30,956,374</u>
	<u>\$ 52,233,536</u>	<u>\$ 14,007,105</u>	<u>\$ 36,480,907</u>	<u>\$ 5,167,237</u>	<u>\$ 107,888,78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7,827,847	\$ 16,648,182	\$ 7,000,000	\$ 1,137,770	\$ 42,613,799
租賃負債	83,709	68,394	100,609	141,279	393,991
固定利率負債	-	-	7,500,000	-	7,500,000
無附息負債	<u>14,491,770</u>	<u>29,024</u>	<u>101,825</u>	<u>-</u>	<u>14,622,619</u>
	<u>\$ 32,403,326</u>	<u>\$ 16,745,600</u>	<u>\$ 14,702,434</u>	<u>\$ 1,279,049</u>	<u>\$ 65,130,409</u>

(2) 合併公司已約定交割日之衍生性金融工具預定交割日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需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 計
淨額交割					
金屬期貨合約	(\$ 44,810)	\$ 15,096	\$ 8,525	\$ -	(\$ 21,189)
遠期外匯合約	(26,741)	6,844	(1,573)	-	(21,470)
匯率交換合約	(22,113)	-	-	-	(22,113)
利率交換合約	-	2	20,615	144,404	165,021
天然氣交換合約	(74,893)	(122,352)	(25,027)	-	(222,272)
期貨選擇權	-	7,629	-	-	7,629
	<u>(\$ 168,557)</u>	<u>(\$ 92,781)</u>	<u>\$ 2,540</u>	<u>\$ 144,404</u>	<u>(\$ 114,394)</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需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 計
淨額交割					
金屬期貨合約	\$ 16,434	(\$ 19,571)	\$ 5,077	\$ -	\$ 1,940
遠期外匯合約	13,115	146	946	-	14,207
匯率交換合約	<u>47,904</u>	<u>-</u>	<u>3,889</u>	<u>-</u>	<u>51,793</u>
	<u>\$ 77,453</u>	<u>(\$ 19,425)</u>	<u>\$ 9,912</u>	<u>\$ -</u>	<u>\$ 67,940</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1. 有附追索權金融資產移轉

於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銀行進行票據貼現。合約約定，若應收票據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

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票據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票據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票據作為借款之擔保品，相關借款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二。

2. 無附追索權金融資產移轉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中國信託銀行	\$ 151,902	\$ 18,449	US\$ 2,700	\$ -	-

110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中國信託銀行	\$ 150,495	\$ 5,786	US\$ 2,700	\$ -	-

三六、關係人交易

華新麗華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客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除其他附註已揭露外）：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常州中鋼精密鍛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杭州華新電力線纜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采邑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關聯企業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廣泰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22,653	\$ 6,458
其他關係人	<u>1,452,637</u>	<u>1,751,701</u>
	<u>\$ 1,475,290</u>	<u>\$ 1,758,159</u>

(三) 租賃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48,329	\$ 46,197
其他關係人	<u>1,135</u>	<u>1,029</u>
	<u>\$ 49,464</u>	<u>\$ 47,226</u>

(四) 進 貨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58,289	\$ 33,027
其他關係人	<u>4,308</u>	<u>4,961</u>
	<u>\$ 62,597</u>	<u>\$ 37,988</u>

(五) 管理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15,053	\$ 14,889
其他關係人	<u>13,630</u>	<u>13,558</u>
	<u>\$ 28,683</u>	<u>\$ 28,447</u>

主係華新麗華公司與關聯企業集中辦理股務事宜之股務處理費用分攤，帳列「管理費用」減項。

(六) 股利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 298,293	\$ 149,81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40,259	140,259
其他關係人	<u>7,705</u>	<u>7,705</u>
	<u>\$ 446,257</u>	<u>\$ 297,780</u>

(七) 應收票據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9,332</u>	<u>\$ 2,186</u>

(八) 應收帳款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2,481	\$ -
其他關係人	<u>42,651</u>	<u>17,229</u>
	<u>\$ 45,132</u>	<u>\$ 17,229</u>

(九) 應付票據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16,553</u>	<u>\$ 10,257</u>

(十) 應付帳款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225	\$ -
其他關係人	<u>504</u>	<u>601</u>
	<u>\$ 729</u>	<u>\$ 601</u>

(十一) 其他應收款（不含資金貸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3,056	\$ 19,279
其他關係人	<u>3,062</u>	<u>2,648</u>
	<u>\$ 16,118</u>	<u>\$ 21,927</u>

(十二) 資金融通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動 支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利 率 區 間
杭州華新電力線纜有限公司	<u>\$ 360,721</u>	<u>\$ 352,747</u>	<u>\$ 15,563</u>	4.35%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u>\$ 2,780,100</u>	<u>\$ 1,228,400</u>	<u>\$ 463</u>	6.79%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動 支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利 率 區 間
杭州華新電力線纜有限公司	<u>\$ 350,991</u>	<u>\$ 347,329</u>	<u>\$ 15,310</u>	4.35%

(十三) 存入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7,362	\$ 7,453
其他關係人	<u>282</u>	<u>282</u>
	<u>\$ 7,644</u>	<u>\$ 7,735</u>

(十四)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名稱	處分 111年度	價款 110年度	處分 111年度	利益 110年度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u>\$ 128,800</u>	<u>\$ -</u>	<u>\$ 78,443</u>	<u>\$ -</u>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參考鄰近地段類似不動產之交易價格及專業估價報告決定。

(十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合併公司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5,970	\$ 217,518
退職後福利	<u>1,299</u>	<u>1,392</u>
	<u>\$ 267,269</u>	<u>\$ 218,910</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之。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主係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工程履約及期貨保證金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03,146	\$ 61,964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2,194	388,193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439	-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023	10,854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	\$ 60,020	\$ 58,042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602,523	662,543
存出保證金	51,986	52,534
應收票據貼現	1,554,013	-
	<u>\$ 2,786,344</u>	<u>\$ 1,234,130</u>

三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情形如下：

幣別	信用狀開立總額（仟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新台幣	NTD	20,939	NTD	47,575
美金	USD	3,186	USD	9,572
人民幣	RMB	2,189	RMB	13,134
日圓	JPY	54,144	JPY	160,710
歐元	EUR	34,490	EUR	26,852

(二) 合併公司或有負債之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開立保證函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新台幣	NTD 841,035	NTD 665,286
美金	USD 30	USD 30
人民幣	RMB 16,884	RMB 111,504

(三) 合併公司依關稅相關法規，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需要，由銀行出具保證函予海關之關稅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新台幣	NTD 496,000	NTD 462,000

(四) 合併公司簽訂之原物料採購合約案，尚未到貨且不可取消之進貨合約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美金	USD 43,926	USD 42,595
人民幣	RMB 85,530	RMB 259,005

(五) 合併公司因簽訂自地委建廠房工程合約及購置機器設備合約案，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新台幣	NTD 2,237,159	NTD 2,702,350
美金	USD 72,295	USD 4,362
人民幣	RMB 780,815	RMB 395,368
歐元	EUR 70,927	EUR -
日圓	JPY 11,680	JPY -
印尼盾	IDR 89,743,621	IDR -

三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75,500	30.7100 \$ 17,673,605
日圓		236,526	0.2324 54,969
歐元		37,125	32.7200 1,214,730
港幣		2,505	3.9380 9,865
澳幣		1,298	20.8300 27,037
新幣		5,432	22.8800 124,284
印尼盾		2,267,040,632	0.00198 4,488,740
人民幣		21,137	4.40934 93,200
韓幣		394,230	0.02457 9,686
土耳其里拉		6,605	1.643167 10,854

(接次頁)

(承 前 頁)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45,822		30.7100	\$	19,833,194	
歐 元		121		32.7200		3,959	
人 民 幣		406,181		4.40934		1,790,990	
瑞 士 法 郎		17		33.2050		564	
印 尼 盾		300,118,783		0.00198		594,23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77		30.7100		51,501	
人 民 幣		233		4.40934		1,027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11,837		27.6800	\$	22,471,643	
日 幣		511,128		0.2405		122,926	
歐 元		30,442		31.3200		953,435	
港 幣		4,481		3.5490		15,903	
澳 幣		1,579		20.0800		31,714	
新 幣		3,291		20.4600		67,335	
印 尼 盾		1,650,074,291		0.00198		3,267,14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20		27.6800		8,86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30,939		27.68		6,392,384	
歐 元		27		31.3200		830	
人 民 幣		171		4.3416		743	
瑞 士 法 郎		17		31.1750		513	
印 尼 盾		52,340,604		0.00198		103,63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53		27.68		37,439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1,748,708 仟元及損失 237,22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及八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詳附表八
11	其他：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主要交易往來情形金額。	詳附表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十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十一)

四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電線電纜部門

主要負責生產銅導體、各式電線電纜及接續材料、配件，銷售予電力電纜、通信電纜、電子業、家電業、工程建築業。

(2) 不銹鋼部門

主要負責冶煉、軋製、加工不銹鋼、碳鋼、合金鋼管鋼胚、不銹鋼薄片、鋼絞線、不銹鋼鋼線及鍍鋅鋼絲，銷售予扣件業、伸線業、工業零配件業、軸件業、車床業、配管、熱交換器、排水管、石化工業、工程業。

(3) 資源事業部門

主要負責生產鎳生鐵，代理不銹鋼產品在台銷售業務，及重要金屬採購及避險。

(4) 商貿地產部門

主要負責發展複合式商業地產、不動產管理，部門營運模式為興建住宅、辦公樓、商場及酒店，並提供出租、經營管理及售後服務。

(5) 經營管理及投資部門

主要負責總部支援營運及管理其他轉投資事業。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銷售或移轉，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並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兌換損益、投資損益、處分投資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3. 應報導部門之辨認因素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3 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1. 部門收入及營運狀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合計
	電線電纜部門	不銹鋼部門	資源事業部門	商貿地產部門	經營管理 及投資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8,861,592	\$ 79,025,174	\$ 23,469,051	\$ 1,972,699	\$ 17,072,203	\$ 180,400,719
部門營業利益（損失）	2,983,318	4,463,460	7,011,709	94,428	(5,054,201)	9,498,714
營業外收支淨額：						
利息收（支）淨額						(586,9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3,607,040
股利收入						766,8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68,051
處分投資利益						7,210,043
外幣兌換利益						1,748,7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265,134
減損損失						(87)
雜項收入淨額						824,475
合併稅前利益						<u>\$ 23,402,013</u>

	110年度					合計
	電線電纜部門	不銹鋼部門	資源事業部門	商貿地產部門	經營管理 及投資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2,302,436	\$ 67,417,565	\$ 8,571,368	\$ 1,882,235	\$ 16,491,162	\$ 156,664,766
部門營業利益（損失）	2,267,026	5,876,831	4,009,584	214,240	977,871	13,345,552
營業外收支淨額：						
利息收（支）淨額						(325,9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4,808,211
股利收入						561,4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20,468
處分投資利益						679,207
外幣兌換利益						(237,2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647,228
減損損失						(693,892)
雜項收入淨額						317,446
合併稅前利益						<u>\$ 19,122,498</u>

2. 部門資產及負債如下：

	電線電纜部門	不銹鋼部門	資源事業部門	商貿地產部門	經營管理 及投資部門	合計
<u>部門資產</u>						
111年12月31日	\$ 9,871,071	\$ 45,004,557	\$ 43,443,642	\$ 30,296,978	\$ 124,049,301	<u>\$ 252,665,549</u>
110年12月31日	12,961,862	40,460,833	17,042,352	28,324,476	84,245,375	<u>\$ 183,034,898</u>
<u>部門負債</u>						
111年12月31日	5,690,853	26,924,149	27,486,296	15,638,505	47,963,838	<u>\$ 123,703,641</u>
110年12月31日	8,815,068	18,842,990	7,578,444	12,893,795	26,958,333	<u>\$ 75,088,630</u>

註：本季起因部門組織調整，故重分類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部門別資產及負債，以供參考比較。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位於單一地區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休辦法下之資產除外）及 111 及 110 年度來自單一地區之收入明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註）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亞洲	\$ 155,926,113	\$ 134,031,146	\$ 60,969,279	\$ 54,005,146
美洲	18,346,783	17,315,503	245,719	225,071
歐洲	4,040,919	3,662,416	5,891,034	-
其他	2,086,904	1,655,701	-	-
	<u>\$ 180,400,719</u>	<u>\$ 156,664,766</u>	<u>\$ 67,106,032</u>	<u>\$ 54,230,217</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礎歸類。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無單一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 者。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1)
													名稱	價值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 2,255,050 (USD 70,000)	\$ - (USD -)	\$ - (USD -)	-	係營運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49,432,350 (USD 1,609,650)	\$ 49,432,350 (USD 1,609,650)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其他應收款	是	7,745,668 (USD 250,750)	7,700,533 (USD 250,750)	5,397,283 (USD 175,750)	5.80%~6.90%	係營運資金融通	-	購置設備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其他應收款	是	2,780,100 (USD 90,000)	2,763,900 (USD 90,000)	1,228,400 (USD 40,000)	6.79%	係營運資金融通	-	購置設備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註 1：依照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

- (1)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 \$123,580,876×40% = \$49,432,350 (USD1,609,650)
-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 \$123,580,876×40% = \$49,432,350 (USD1,609,650)
-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 \$123,580,876×40% = \$49,432,350 (USD1,609,650)
- (2)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限額 = \$123,580,876×40% = \$49,432,350 (USD1,609,650)

註 2：除另予註明美金（USD）外，餘皆為新台幣。

註 3：111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兌換新台幣為 1：30.71。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之一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1)
													名稱	價值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杭州華新電力線纜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360,721 (RMB 80,000)	\$ 352,747 (RMB 80,000)	\$ 352,747 (RMB 80,000)	4.35%	係營運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720,129 (USD 56,013)	\$ 1,720,129 (USD 56,013)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636,263 (RMB 1,250,000)	5,511,675 (RMB 1,250,000)	3,549,132 (RMB 804,912)	4.05%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367,832 (USD 202,000) (RMB 860,000)	9,995,452 (USD 202,000) (RMB 860,000)	6,427,864 (USD 140,304) (RMB 480,600)	1.15%~3.00%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988,336 (USD 45,000) (RMB 120,000)	1,822,884 (USD 45,000) (RMB 100,000)	1,369,530 (USD 44,596) RMB -	1.15%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銅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14,798 (RMB 170,000) (USD 73,000)	2,550,484 (RMB 70,000) (USD 73,000)	1,387,772 RMB - (USD 45,190)	1.15%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577,200 (USD 80,000) RMB -	2,149,700 (USD 70,000) RMB -	742,540 (USD 24,179) RMB -	1.15%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銅纜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117,686 (USD 10,000) (RMB 400,000)	1,409,435 (USD 10,000) (RMB 250,000)	714,418 (USD 8,059) (RMB 105,896)	1.15%~3.00%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1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89,935 (USD 9,000)	- USD -	- USD -	-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30,032 (USD 14,003)	1,720,129 (USD 56,013)
2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56,307 (USD 700,000)	3,086,538 (USD 700,000)	968,651 (USD 219,682)	2.70%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3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9,619,260 (USD 400,000) (RMB 1,500,000)	18,898,010 (USD 400,000) (RMB 1,500,000)	12,769,666 (USD 254,000) (RMB 1,127,000)	0.98%~2.60%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3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114,175 (USD 345,000)	7,677,500 (USD 250,000)	3,470,230 (USD 113,000)	4.3%~4.4%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3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8,053,750 (USD 350,000)	3,071,000 (USD 100,000)	3,071,000 (USD 100,000)	6.4~6.7%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7,833,998 (USD 255,102)	7,833,998 (USD 255,102)

註 1：依照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與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達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若為一次動撥，則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若為循環動用，則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10%為限。

(1)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江陰華新銅纜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USD140,033×10%＝USD14,003 (430,032)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常熟華新特殊銅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杭州華新電力線纜有限公司＝USD140,033×40%＝USD56,013 (1,720,129)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USD637,755×40%＝USD255,102 (7,833,998)

(2)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限額＝\$123,580,876×40%＝\$49,432,350 (USD1,609,650)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限額＝USD140,033×40%＝USD56,013 (1,720,129)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限額＝USD637,755×40%＝USD255,102 (7,833,998)

註 2：除另予註明美金(USD)及人民幣(RMB)外，餘皆為新台幣。

註 3：111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兌換新台幣、人民幣兌換新台幣、美金兌換人民幣分別為 1：30.71、1：4.40934、1：6.9646。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呆列帳金額	抵押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4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315,631 (RMB 70,000)	\$ 308,654 (RMB 70,000)	\$ 135,010 (RMB 30,619)	2.70%	係營運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49,432,350 (USD 1,609,650)	\$ 49,432,350 (USD 1,609,650)
5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1,802 (RMB 200,000)	881,868 (RMB 200,000)	411,494 (RMB 93,323)	2.70%	係營運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9,432,350 (USD 1,609,650)	49,432,350 (USD 1,609,650)

註 1：依照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與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

(1)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text{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 \$123,580,876 \times 40\% = \$49,432,350 \text{ (USD1,609,650)}$$

(2)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text{資金融通最高限額} = \$123,580,876 \times 40\% = \$49,432,350 \text{ (USD1,609,650)}$$

註 2：除另予註明美金 (USD) 外，餘皆為新台幣。

註 3：111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兌換新台幣、人民幣兌換新台幣、美金兌換人民幣分別為 1：30.71、1：4.40934、1：6.9646。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之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1)
													名稱	價值		
7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853,053 (USD 26,480)	\$ 813,201 (USD 26,480)	\$ 813,201 (USD 26,480)	2.48%	係營運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49,432,350 (USD 1,609,650)	\$ 49,432,350 (USD 1,609,650)

註1：依照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達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若為一次動撥，則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若為循環動用，則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10%為限。

(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123,580,876×40%＝\$49,432,350（USD1,609,650）

(2)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123,580,876×40%＝\$49,432,350（USD1,609,650）

註2：除另予註明美金（USD），餘皆為新台幣。

註3：111年12月31日美金兌換新台幣、人民幣兌換新台幣、美金兌換人民幣分別為 1：30.71、1：4.40934、1：6.9646。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之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 1)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 1)
													名稱	價值		
9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30,000	\$ 130,000	\$ -	-	係營運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26,222	\$ 126,222

註 1：依照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達 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若為一次動撥，則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40%為限，若為循環動用，則以貸出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 10%為限。

(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315,554×40%＝\$126,222

(2)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315,554×40%＝\$126,222

註 2：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超限部分，將於近期董事會提出改善計畫。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2	\$ 27,912,319 (USD 908,900)	\$ 2,899,350 (USD 90,000)	\$ - (USD -)	\$ - (USD -)	\$ -	-	\$ 123,580,876	是	否	否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Borrego Energy, LLC	2	357,710 (USD 11,648)	368,520 (USD 12,000)	368,520 (USD 12,000)	- (USD -)	-	0.30%	123,580,876	是	否	否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本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係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權益之 1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之權益；惟實質控股超過 2/3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不得超過該企業權益之 2.5 倍加乘本公司之投資比率為限；另海外免稅地註冊 100%由本公司持有之控股公司得不受前述個別對象限額之限制。

- (1)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NTD123,580,876 \times 100\% = 123,580,876$
-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USD395,174×250%×92% = USD908,900
Borrego Energy, LLC：USD6,422×250%×72.55% = USD11,648

註 4：111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兌換新台幣為 1：30.71。

註 5：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超限部分，將於近期審計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值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9,632,180	\$ 3,340,899	9.90	\$ 3,340,899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 之董事長為二等親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753,952	2,017,812	12.06	2,017,812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438,730	6,348,587	10.77	6,348,587		
	廣泰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31,802	201,788	9.39	201,788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21,228	55,794	2.97	55,794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	12,904	1.16	12,904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132,152	15.00	132,152		
	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85,000	96,264	4.01	96,264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之一

單位：人民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出資證明 陝西天宏硅材料有限 責任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A		\$ -	19.00	\$ -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 有限公司	出資證明 陝西電子信息集團光 電科技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A		12,828	6.02	12,828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值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聚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00	\$ -	2.73%	\$ -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之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00	\$ 10,179	0.09	\$ 10,179	
	華貿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8,000	2,278	5.43	2,278	
	優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7,069	42,569	0.95	42,569	
	思納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0	20,397	6.60	20,397	
	Landing AI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5,583	4,044	0.54	4,044	

華新力寶工業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之四

單位：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華新力寶工業公司	政府公債 Indonesia Government Bonds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6,162	不 適 用	\$ 6,162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之五

單位：歐元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股 票							
	Geo Storage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A	\$ 2	-	\$ 2	
	Metal Interconnector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4,787	2,197	1.64	2,197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出 期		未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減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473,730,393	\$ 26,803,960	-	\$ 8,448,083 (註 1)	365,000,000	\$ 11,178,225	\$ -	\$ -	108,730,393	\$ 24,073,818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入資本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12,000	4,146,986 (註 2)	-	-	-	-	12,000	4,146,986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原名為 New Hono Investment Pte.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入資本	本公司之子公司	42,000,000	5,828,396	380,000,000	13,774,869 (註 2)	-	-	-	-	422,000,000	19,603,265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Ever Rising Limited 及 Berg Holding Limited	無	-	-	50,100	6,010,659 (註 3)	-	-	-	-	-	-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原名為 New Hono Investment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	50,100	6,251,000	6,010,659	240,341 (註 4)	-	-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入資本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	590,000	4,590,864	-	-	-	-	590,000	4,590,864

註 1：係包含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權益變動調整數等。

註 2：係包含本期現金增資、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權益變動調整等。

註 3：係包含本期買入金額、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權益變動調整等。

註 4：係帳列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之一單位：人民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及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未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	採權益法之投資	New Leaf Energy, Inc.及 Borrego Energy,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60,458	\$	787,885	-	\$	-	1,460,458	\$	-	\$	787,885 (註1及2)	\$	-	-	\$	-
	股票 New Leaf Energy, Inc. (公告原名 2022 Solar Development, Inc.)	採權益法之投資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1,460,458		675,004 (註2)	-		-		-		-	-		-
	股票 New Leaf Energy, Inc. (公告原名 2022 Solar Development, Inc.)	採權益法之投資	ECP	無	-		-	-		-	1,371,729		2,772,189		980,903 (註3)		1,791,286	-		-
	股票 New Leaf Energy, Inc. (公告原名 2022 Solar Development, Inc.)	採權益法之投資	Walsin America,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	88,729		-		104,703 (註4)		-	-		-
	股票 Walsin America, LLC	採權益法之投資	New Leaf Energy, Inc.及 Borrego Energy,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非股份制		32,450 (註4及註5)	-		-		-		-	-		-
Walsin America, LLC	股票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採權益法之投資	投入資本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非股份制		32,450 (註5)	-		-		-		-	非股份制		32,450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採權益法之投資	投入資本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非股份制		44,727 (註5)	-		-		-		-	非股份制		44,727

註 1：係包含本期認列投資損失及累計換算調整數金額。

註 2：係子公司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與其全資子公司 New Leaf Energy, Inc.進行換股合併後消滅。

註 3：係包含處分直接相關成本及因處分相關之員工酬勞成本。

註 4：係包含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以 New Leaf Energy, Inc.股權設立全資子公司 Walsin America, LLC 及現金增資。

註 5：係包含本期現金增資、認列投資損益及累計換算調整數等。

註 6：係帳列資本公積－取得與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調整。

註 7：因應集團投資架構調整，於 111 年 12 月由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移轉至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之二

單位：美金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原名為 New Hono Investment Pte. Ltd.)	股票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	\$ -	50,100	\$ 189,531 (註1)	-	\$ -	\$ -	\$ -	50,100	\$ 189,531				

註 1：係包含本期買入金額，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權益變動調整等。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之三

單位：歐元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	
					數	金額	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股票 MEG S.A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Eugenoi Marzorati 等三人	無	-	\$ -	5,102	\$ 177,148 (註1)	-	\$ -	\$ -	\$ -	50,102	\$ 177,148	

註 1：係包含本期買入金額，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權益變動調整等。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	111/03/02～111/12/26	\$ 1,293,729	依合約條款支付	中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市場行情	供生產及營業使用	無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廠房	111/01/14～111/12/31	RMB 154,868	依合約條款支付	中建八局第一建設有限公司等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市場行情	供生產及營業使用	無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廠房	111/10/14～111/10/21	USD 52,296	依合約條款支付	PT. Perintis Makmur Indonesia 等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市場行情	供生產及營業使用	無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 比 率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銷 貨	(\$ 326,711)	-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 -	-	
	廣泰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銷 貨	(1,447,563)	(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42,651	1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銷 貨	(255,763)	-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150,819	4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銷 貨	(242,061)	-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102,984	3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 率 %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 326,711	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 -	-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之海外子公司	銷 貨	(RMB 79,290)	(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2,513	3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之海外子公司	進 貨	RMB 79,290	1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2,513)	(38)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之海外子公司	銷 貨	(RMB 32,480)	(4)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4,145	4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 率 %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RMB 198,637)	(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25,973	2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RMB 278,697)	(8)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19,682	2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RMB 50,664	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8,381)	(2)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RMB 28,542	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2,695)	(1)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之海外子公司	進 貨	RMB 32,480	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4,145)	-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255,763	1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150,819)	(54)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RMB 278,697	7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19,682)	(31)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 率 %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 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 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 股有限公司之子 公司	銷 貨	(RMB 28,542)	(7)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 定，交易條件與 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2,695	2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 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 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 股有限公司之子 公司	進 貨	RMB 198,637	3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 定，交易條件與 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25,973)	(11)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 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 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 股有限公司之子 公司	銷 貨	(RMB 50,664)	(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 定，交易條件與 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RMB 8,381	3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 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 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242,061	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 定，交易條件與 一般客戶相類似	正 常	正 常	(102,984)	(1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50,819	1.29	\$ -	-	\$ -	\$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02,984	1.26	-	-	-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本公司間接持股 50.1% 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481,736	-	-	-	-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本公司持股 29.5%之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 1,228,863	-	-	-	-	-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一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直接投資 100%之被投資公 司	其他應收款 \$ 264,805	-	\$ -	\$ -	\$ -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 53,230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900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140,443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81,667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5,237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直接投資 100%之被投資公 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4,640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杭州華新電力線纜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 USD 8,067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6,151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南京台灣名品城管理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1,237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直接投資 100%之被投資公 司	其他應收款 179,818	-	-	-	-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6,282	-	-	-	-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24,210	-	-	-	-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07,674	-	-	-	-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88,305	-	-	-	-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915,745	-	-	-	-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 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20,228	-	-	-	-
			128,409	-	-	-	-

註：除另予註明美金（USD）外，餘皆為人民幣。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二

單位：人民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特殊鋼控有 限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5,973	7.45	\$ -	-	\$ 5,250	\$ -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 限公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702	-	-	-	-	-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 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為華新麗華股份有 限公司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3,552	-	-	-	-	-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三

單位：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98,436	-	\$ -	-	\$ -	\$ -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四

單位：美金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79,800	-	\$ -	-	\$ -	\$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3,317,552	\$ 14,495,777	108,730,393	100.00	\$ 24,073,818	\$ 7,661,077	\$ 7,661,054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3,611,135	13,611,135	308,498,375	100.00	5,210,454	(210,389)	(210,389)	
	Ace Result Glob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587,416	1,587,416	44,739,988	100.00	354,722	(34,906)	(34,906)	
	銘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經營、設計及安裝等	180,368	180,368	32,791,149	100.00	388,436	22,733	22,733	
	華拓綠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資源回收與水泥製品相關產業	10,000	10,000	1,828,287	100.00	17,660	(1,543)	(1,543)	
	華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不銹鋼片之製造及銷售	434,994	434,994	32,178,385	100.00	563,204	88,275	88,275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出售、出租設計及承辦室內裝修業務	611,688	611,688	577,583,403	99.22	6,182,490	(239,992)	(238,136)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電工程、通訊工程、電力工程	270,034	270,034	29,854,246	99.51	314,008	2,025	2,015	
	華新力寶工業公司	印尼	銅線線材	481,663	481,663	10,500	70.00	953,239	26,703	18,692	
	PT. Walsin Lippo Kabel	印尼	電力電纜	11,656	11,656	1,050,000	70.00	12,000	(1,001)	(701)	
	PT. Walsin Nickel	印尼	鍊生鐵之製造買賣	1,509,171	1,509,171	500,000	50.00	5,832,774	6,067,971	3,069,275	
	Industrial Indonesia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164,273	1,164,273	36,058,184	49.05	5,084,267	(508,445)	(172,225)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2,237,969	2,237,969	179,468,270	37.00	7,744,232	1,026,112	369,503	
	采邑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控股及集團企業之管理服務	457,610	457,610	49,831,505	33.97	799,618	4,840	1,644	
	漢友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創業投資業務、提供企劃、諮詢、參與經營及管理、及其他經政府核准辦理之業務。	257,860	257,860	26,670,699	26.67	174,997	(15,248)	(4,067)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7,429,920	7,429,920	883,848,423	22.21	20,953,105	12,927,165	2,863,601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半導體之製造、銷售及測試業務	1,185,854	1,185,854	109,628,376	21.01	2,109,400	258,067	54,22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陶瓷電阻及積層電容，並投入多項新產品之研究開發、如晶片電阻、氧化鋅電阻及負溫度熱敏電阻等。	1,649,039	1,649,039	88,902,325	18.30	8,147,080	1,640,227	300,162	
	寶德電化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基本化學工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	2,945,925	2,945,925	318,522,792	22.46	-	-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原名為 New Hono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控股	\$ 16,790,710	\$ 5,003,810	422,000,000	100.00	\$ 19,603,265	\$ 2,465,074	\$ 2,022,543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印尼	冰鎳之製造買賣	-	-	-	-	-	(25,416)	(6,141)	(註4)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盧森堡	投資控股	6,692,862	-	12,000	100.00	4,146,986	148,026	148,026	
	PT. Walsin Research Innovation Indonesia	印尼	諮詢與管理業	22,223	-	6,930	99.00	21,342	25	25	
	Walsin America, LLC	美國	投資	185,752	-	非股份制	100.00	(17,487)	(1,001,746)	-	(註5)
	PT. CNGR Walsin New Energy and Technology Indonesia	印尼	投資控股	300,000	-	140,651	29.17	278,241	(869)	(313)	
	PT. Westrong Metal Industry	印尼	冰鎳之製造買賣	4,680,030	-	590,000	29.50	4,590,864	(3,352)	-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	HKD 4,653,372	HKD 4,653,372	4,653,371,702	100.00	19,584,996	993,233	993,233	
	Walcom Chemicals Industrial Limited	香港	貿易	USD 0.030	USD 0.030	325,000	65.00	0.842	-	-	
	Walsin America, LLC	美國	投資	-	-	非股份制	-	-	(1,001,746)	(1,001,746)	(註5)
Walsin America, LLC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	美國	太陽能板電力系統組裝	USD -	USD 15,000	-	-	-	(1,013,915)	(744,463)	(註1)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美國	投資	USD 38,147	USD -	非股份制	72.55	143,078	(1,380,776)	(1,001,746)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Borrego Energy, LLC	美國	太陽能板電力系統組裝	USD 52,576 (註2)	USD -	非股份制	100.00	197,220	(1,380,776)	(1,380,776)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投資	USD 92,393 (註3)	USD 101,400 (註3)	92,393,195	100.00	1,383,391	351,416	351,416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202,993	1,202,993	37,461,816	50.95	5,097,232	(508,445)	(259,053)	
	頂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房地產及其附屬業務	8,540	8,540	2,119,200	35.32	38,212	2,559	904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原名為 New Hono Investment Pte. Ltd)	漢友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創業投資業務、提供企劃、諮詢、參與經營及管理、及其他經政府核准辦理之業務。	1,603	1,603	172,342	0.17	1,131	(15,248)	4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54,154	54,154	3,264,092	0.67	142,143	1,026,112	6,882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印尼	鎳生鐵之製造買賣	USD 42,000	USD 42,000	420,000	42.00	5,097,031	6,067,971	2,548,548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印尼	冰鎳之製造買賣	USD 200,000	-	50,100	50.10	5,820,497	(25,416)	(82,853)	(註4)
	MEG S.A.	盧森堡	投資控股	EUR 207,216	-	5,102	85.03	5,796,269	(225,154)	148,084	

註1：合併公司於111年5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子公司 Borrego Solar Systems, Inc.將其業務分割予其100%子公司 New Leaf Energy, Inc.(公告原名：2022 Solar Development, Inc.)及 Borrego Energy, LLC，並出售子公司 New Leaf Energy, Inc.；前述出售交易已於111年7月28日（美國當地時間111年7月27日）完成。

註2：已扣除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支付 Borrego Energy, LLC 員工酬勞成本 USD10,372 仟元。

註3：含盈餘轉增資 4,500 仟元。

註 4：為集團投資架構調整，由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移轉至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註 5：為集團投資架構調整，由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移轉至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註 6：除另予註明美金(USD)及港幣(HKD)外，餘皆為新台幣。

附表九

1. 本公司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16)	期末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	出收						
陝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責任公司	多晶矽	\$ 5,291,208 (RMB1,200,000)	(二)	\$ - USD -	\$ -	\$ -	\$ - USD -	\$ -	19.00	\$ -	\$ - (註12)	無
江蘇台灣名品城開發有限公司	南京台灣名品城開發項目及 經營管理	44,093 (RMB 10,000)	(二)	9,336 (USD 304)	-	-	9,336 (USD 304)	1,332	20.00	265	9,736	無
陝西電子信息集團光電科技有限 公司(註14)	通信電子設備及電子元件材 料	686,080 (RMB 155,597)	(二)	- RMB -	-	-	- RMB -	31,798	6.02	-	56,563	無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大樓及工業廠房興建及租售 等	1,535,500 (USD 50,000)	(二)	1,529,358 (USD 49,800) (註15)	-	-	1,529,358 (USD 49,800) (註15)	(526,029)	99.60	(523,937)	9,233,321	無
南京華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企業管理諮詢及 房屋租賃等	4,409 (RMB 1,000)	(二)	- RMB -	-	-	- RMB -	(12,868)	99.60	(12,818)	(18,100)	無

2.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19,767,658 仟元 (US\$643,688 仟元)	NT\$19,706,392 仟元 (US\$641,693 仟元)	不適用(註1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其他方式。

註2：包含透過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投資 USD15,000 仟元。

註3：包含透過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投資 USD14,950 仟元。

註4：包含透過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投資 USD13,300 仟元、透過 Ace Result Global Limited 之投資 USD53,000 仟元及其受配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及杭州華新電力線纜有限公司股利 USD22,730 仟元投資。

註5：包含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應付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之款項轉增資 USD28,600 仟元。

註6：包含透過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之投資 USD20,000 仟元及其受配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及上海白鶴華新麗華特殊鋼製品有限公司股利 USD42,000 仟元投資。

註7：包含透過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投資 USD4,800 仟元。

註8：上海白鶴華新麗華特殊鋼製品有限公司於 111 年 7 月 13 日完成清算並註銷。

註9：係透過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投資。

註10：係透過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投資 USD4,500 仟元及以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USD4,500 仟元。

註11：包含以上海白鶴華新麗華特殊鋼製品有限公司，常州武進大眾鋼鐵有限公司及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RMB578,796 仟元及透過常州武進大眾鋼鐵有限公司之投資 RMB3,750 仟元。另再與煙台黃海鋼鐵有限公司、煙台大眾資源再生有限公司合併後之投資 USD32,927 仟元。

註12：係以西安綠晶科技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RMB228,000 仟元及公允價值調整。

註13：係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吸收合併西安綠晶科技有限公司及西安華新光電有限公司。

註14：自陝西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更名為陝西電子信息集團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註15：係透過子公司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歷年經核准投資相關之金額。

註16：除另予註明美金(USD)、人民幣(RMB)外，餘皆為新台幣。

註17：111 年 12 月 31 日美金、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分別為 1：30.71、1：4.40934；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美金、人民幣兌換新台幣之平均匯率分別為 1：29.805、1：4.41084。

註18：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基礎為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 x 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19：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准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不受「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制。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大樓及工業廠房興建及租售等	USD 50,000	註1	USD 25,475	\$ -	\$ -	USD 25,475	(\$ 119,258)	50.95	(\$ 60,762)	\$ 1,071,169	無
南京華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企業管理諮詢及房屋租賃等	1,000	註1	-	-	-	-	(2,917)	50.95	(1,486)	(2,100)	無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25,475 仟元	USD\$ 25,475 仟元	NTD 3,738,655仟元（註3）

註1：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基礎為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3：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text{NTD}6,231,092 \times 60\% = 3,738,655 \text{ 仟元}$$

註4： 除另予註明美金（USD）外，餘皆為人民幣。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主要交易往來情形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11 年度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02,984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50,81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26,71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42,06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55,76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481,736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2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6,44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1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264,80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1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RMB 53,23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2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98,436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900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140,443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3
					RMB 481,667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4,64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1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8,067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RMB 106,151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5,237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807,674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79,818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南京台灣名品城管理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96,282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24,210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4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788,30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4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701,66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4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2,915,74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5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25,97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19,68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198,637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278,697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1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3,10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2,695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28,54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93,552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7	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8,453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8,38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50,664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30,702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9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28,409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9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4,145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9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32,48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1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220,228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1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79,29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1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2,51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11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179,800	依資金狀況調度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110 年度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81,51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81,518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45,99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515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773,18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1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95,99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68,58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8,68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7,72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2,84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7,008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1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261,794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1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RMB 10,25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2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 Limited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77,412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900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60,17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2
					RMB 363,643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4,636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8,717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RMB 214,155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8,95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55,825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698,586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2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76,213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南京台灣名品管理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37,250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3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68,544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4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596,871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4
4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2,558,656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6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27,31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6,38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242,77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1
5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233,25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1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10,581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1,21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40,50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6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99,473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7	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8,453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1,13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5,73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817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32,92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8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37,911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9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9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83,540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1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553,394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1
1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49,71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1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應收帳款	RMB 14,014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11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銷貨收入	RMB 58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
12	南京華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同集團之海外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RMB 5,420	依資金需求狀況調度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47,527,493	6.63%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7,399,375	6.6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2,598,000	7.03%
東元電機	210,332,390	5.6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略）

民國111年度

壹、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一、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略）

二、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略）

貳、關係企業財務報表附註

一、從屬公司明細：

從 屬 公 司 名 稱	與 控 制 公 司 關 係	業 務 性 質	持 股 比 例 出 資 額 比 例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
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 資	100%
華新力寶工業公司	直接持股 70.00%之被投資公司	鋼線線材	70%
南京台灣名品城管理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企業、物業管理、各類 廣告信息諮詢	100%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95.71%之被投資公司	電力電纜	95.71%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鋼纜	100%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裸鋼線、纜	100%
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貿易及投資	100%
華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不銹鋼片之製造及銷售	100%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冷軋不銹鋼及扁軋製品	100%
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特殊鋼中厚板之研發、 生產及銷售	100%
上海白鶴華新麗華特殊鋼製品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不銹鋼材料	100%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特殊鋼管	100%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電子元器件專用材料、 新型合金材料之製造 及銷售	100%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99.22%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興建國民住宅、商 業大樓出售、出租設 計及承辦室內裝修業 務	99.22%
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間接持股 99.6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99.6%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99.60%之被投資公司	大樓及工業廠房興建及 租售等	99.6%
南京華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99.60%之被投資公司	物業管理、企業管理諮 詢及房屋租賃等	99.6%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99.51%之被投資公司	機電工程、通訊工程、 電力工程	99.51%
Ace Result Global Limited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
PT. Walsin Lippo Kabel	直接持股 70.00%之被投資公司	電力電纜	70%
銘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經 營、設計及安裝等	100%
華拓綠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廢棄物清理、資源回收 與水泥製品	100%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直接及間接持股 92.00%之被投資公司	鎳生鐵之製造買賣	92%

（接次頁）

(承前頁)

從屬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關係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出資額比例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直接持股 50.10%之被投資公司	冰鍊之製造買賣	50.10%
PT Walsin Research Innovation Indonesia	直接及間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諮詢及管理業	100%
Walsin America, LLC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間接持股 72.55%之被投資公司	太陽能板電力系統組裝	72.55%
Borrego Energy, LLC	間接持股 72.55%之被投資公司	太陽能板電力系統組裝	72.55%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直接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100%
MEG S.A.	間接持股 85.03%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控股	85.03%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間接持股 70.00%之被投資公司	不銹鋼之製造買賣	70.00%

二、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五之說明。

三、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五之說明。

四、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從屬公司皆經中華民國會計師及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經查詢及覆核相關資料並未發現會計政策有重大不同及須調整事項。

六、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

關係企業	盈餘分配受法令／契約限制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於依法彌補歷年虧損，應提撥不低於 0.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0.1% 為董監事酬勞。若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得依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紅利。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於依法彌補歷年虧損，應提撥不低於 0.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0.5% 為董監事酬勞。若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得依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紅利。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企 業	盈 餘 分 配 受 法 令 / 契 約 限 制
銘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於依法彌補歷年虧損，應提撥不低於 0.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0.1% 為董監事酬勞。若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得依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紅利。
華拓綠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於依法彌補歷年虧損，應提撥不低於 0.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0.1% 為董監事酬勞。若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得依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紅利。
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一) 公司以繳納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提取的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的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 50% 時，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董事會討論確定。 (二) 公司上一個會計年度累計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三) 董事會決定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華新力寶工業公司	完稅後得依董事會決議，提撥一定比率或金額供做它用，剩餘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後，依持股比例分配。
Borrego Energy Holdings, LLC	完稅後依股東會決議後，依持股比例分配。
南京台灣名品城管理有限公司	(一) 公司繳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職工獎勵和福利基金。提取的比例由董事會確定。 (二) 公司每年分配利潤一次，每一個會計年度後三個月公佈利潤分配方案。 (三) 公司上一個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度來分配的利潤，可以並入本年度進行分配。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一) 合營公司從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提取的比例由董事會根據現行有關法律法規確定。 (二) 合營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的利潤，按照合營雙方在註冊資本中的出資比例進行分配，但經董事會一致同意，另行規定者除外。 (三) 合營公司每年分配利潤一次。每個會計年度後三個月內公佈利潤分配方案及雙方應分的利潤額。 (四) 合營公司上一個會計年度累計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企 業	盈 餘 分 配 受 法 令 / 契 約 限 制
江陰華新鋼纜有限公司	(一) 根據法律繳交所得稅、提取三項基金後的利潤，根據三方在合營公司註冊資本中的出資比例分配。 (二) 合營公司的年度已審定財務報表應在有關年度終止後次年二月底以前送交董事會。董事會在該些報表送交後 30 日內研究報告，並決定可分配利潤數額。 (三) 董事會確定分配，應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實施條例」的規定進行分配，如合營公司在一個年度無足夠外匯支付乙方、丙方的全部利潤，不足部分也可以用人民幣支付。合營公司按當地調劑中心的匯率為其兌換成美元，由此而產生的調劑差價損失應由調劑方自行負擔。
東莞華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一) 公司以繳納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的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的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 50%時，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董事會討論確定。 (二) 公司上年度累計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三) 董事會決定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華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完稅後得依董事會決議，提撥一定比率或金額供做它用，剩餘盈餘依股東指示分配之。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一) 公司以繳納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的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的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 50%時，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董事會討論確定。 (二) 公司上年度累計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三) 董事會決定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南京華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由董事會決議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一) 公司從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提取的比例由董事會依據中國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其實施細則確定。 (二) 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的可分配利潤，如董事會決議分配，則利潤歸投資者所有。 (三) 公司上一個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並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企 業	盈 餘 分 配 受 法 令 / 契 約 限 制
常熟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一) 公司在依法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提取比例分別為稅後利潤的 10%和 3-5%。(但 3-5%總分由董事會決定) (二) 公司每年分配利潤一次。每個會計年度後三個月內公布利潤分配方案，上一年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煙台華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一) 合資公司應依法提取法定公積金。 (二) 合資公司按法律規定提取儲備基金、公司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以上基金在合資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提取的比例由董事會依法確定。 (三) 合資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的利潤按合營各方出資額在註冊資本中的比例進行分配。 (四) 合資公司每年分配利潤一次。每個會計年度後 3 個月內公佈利潤分配方案及各方應分的利潤額。 (五) 合資公司上一個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一個會計年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如果公司以前年度的虧損結轉到本年度，本年度的利潤應首先用於彌補虧損。以前年度的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股利。公司以前年度留存及未分配的利潤可與本年度可分配利潤一起分配或在本年虧損彌補後分配。
PT. Walsin Nickel Industrial Indonesia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應提撥一定比例做為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累積達發行與實收資本額的 20%後，可將盈餘全數派發。
Walsin Singapore Pte, Ltd.	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由董事會決定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最後依股東會決議分配。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應提撥一定比例做為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累積達發行與實收資本額的 20%後，可將盈餘全數派發。
PT Walsin Research Innovation Indonesia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應提撥一定比例做為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累積達發行與實收資本額的 20%後，可將盈餘全數派發。
Walsin Lihwa Europe S.a r.l.	依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提撥一定比例做為法定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決定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最後依股東會決議分配。
MEG S.A.	依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提撥一定比例做為法定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決定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最後依股東會決議分配。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依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年度如有盈餘，提撥一定比例做為法定盈餘公積，並由董事會依營運需要保留部份後盈餘後，決定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最後依股東會決議分配。

八、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95 年 1 月 1 日前產生之合併借貸項按 5 年平均攤銷；95 年 1 月 1 日後產生之合併借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

九、其他重要事項：無。

十、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十四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一)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附註四十之附表十
(二)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附註四十之附表一及二
(三)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附註七及八
(四)	重大或有事項。	無
(五)	重大期後事項。	無
(六)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註四十之附表三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